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35n0650

普賢觀經義疏

宋 本如述　處咸續解

日本 亮潤分會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No. 650-A 觀普賢菩薩行法經續疏序
  - 觀普賢菩薩行法經義疏
- 卷目次
  - 1
  - 2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650-A 觀普賢菩薩行法經續疏序

天台沙門　處咸　述

茲經者，昔吾祖智者禪師嘗約龍樹圓宗、大蘇玅契，按辯宣通，已成章疏，大抵明一乘之淵蘊，通萬行之旨歸。無何，有唐季年，例遭焚毀，負笈之流，馳將海外，遂不可得而見也。末後孤山法師繼而有作，但文理太簡，學者患之。故我神照師又成義疏，纔至最初境界，以逼緣停翰，則後義箋聞。處咸雖登東掖輪下有年矣，而學問無取，因痛微言之將墜，又惜前功之未圓，輒效章安續淨名之解，南山繼僧史之作，密求冥助，斐然續成，析為二卷，亦勉旃於吾道，讀者無以竊名罪我。

No. 650

觀普賢菩薩行法經義疏卷上

東掖沙門　本如　述

門人　處咸　續解

大法虛融，無說而說。玅行忘離，非修而修。本有今無，前記一乘之果。本無今有，此開實相之因。機應聿興，問答斯契。定法界之事業，闢普賢之圓門。靡間初心，不專無相。大矣哉！欲於現身證法華三昧，獲旋陀羅尼，令法種不斷者，何莫由斯要道哉！(如)雖不敏，志在斯經。祖述圓宗，輒成義疏。庶酬夙願，敢謂當人者哉！

初釋題名，須安五義，所謂絕玅人法為名，開權實相為體，一乘圓觀為宗，玅處滅障為用，醍醐為教相。既是法華結經，是以五重皆玅，故經云：我今持是觀普賢菩薩法者，名也；正念思惟一實境界者，體也；不失無上菩提之心者，宗也；云何復當不斷煩惱，得淨諸根者，用也；此方等經是諸佛眼者，教相也。五章之文，粲然明矣。五重玄旨，約行次第，有始有終，其唯聖人乎！

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

釋名有四：初、通別；二、翻釋名位；三、分字銷解；四、約義會通。通別者，普賢行法則別，同稱曰經則通。立此名者，凡約三義：初、約教，則從緣從說；二、約行，則能契所契；三、約理，則以名從實。故佛說二字即教也，觀字即行，普賢菩薩義當是理。問：適云是名，今云是理，何耶？答：名下之義乃理耳。

例如觀無量壽經，以所觀是理。所以約此三義者，通攝諸法，彌會經旨，教不孤然，行非邪錯，理異偏小，意在茲矣。二、翻釋名位。梵語邲輸颰陀摩訶菩提質帝薩埵，邲輸颰陀，此云普賢。摩訶等八字，此云大道心成眾生，大論并今經名為徧吉。等覺之位，居眾伏頂，伏道周徧，故名普。斷道纔盡，鄰終際極，故名賢。論又引十四夜月如十五夜月，斯之謂歟？約普賢論，人法、體用、因果、本迹，廣如諸文(云云)。三、分字銷解。佛者，覺也，覺了諸法悉妙故。說者，悅也，稱悅本懷及與物情故。揀異四人，故云佛說。佛有自佗勝劣，法有兼帶權實。今標能說者，葢言通而意別，即指釋迦牟尼從劣辨勝，拂迹顯本，尚非寂場之近，況鹿園乎？教主既爾，所說之法可知。觀者，觀也。能觀三觀，謂空、假、中，及因地之覺心，是行門之總體，則有次第、不次第之別。次第之觀者，瓔珞云：從假入空觀，亦名二諦觀；從空入假觀，亦名平等觀。二觀為方便，得入中道第一義諦觀，心心寂滅，自然流入薩婆若海。廣辨體相，委如餘文(云云)。一心三觀者，中論云：因緣所生法，即空、即假、即中。又釋論云：三智實在一心中得，秖一觀而三觀，觀於三諦而一諦，故名一心三觀。此觀微玅，一三三一，一觀一切觀，一切觀一觀，非一非一切，如此之觀，何觀行而不攝耶？題中觀字，旨在此矣。故經云：不住使海，不斷結使，如是法相，不生不沒，端坐念實相等，即其義也。又此能觀，須亡性計，故云：非內外觀，得是菩提，不即不離，玅在其中。普賢菩薩者，乃所觀之境也。法界理藏，不異而異，說三種身：白玉紫金，應也；聲音無邊，報也；身如虛空，法也。異而不異，即毗盧遮那徧一切處，以此為境，何法而不融耶？又復即是行者心，體心作心，是故經云：無有如外智，能證於如；亦無智外如，為智所入。心心絕待，方名無相。行法者，進趣名行，軌則名法。今經是普賢法界之軌則，餘經廣有義門，此乃別明一意耳。經者，訓法訓常，由乎聖人金口；有翻無翻，名含多義，備法華玄文。四、約義會通者，觀即觀照軌，普賢即真性軌，行法即資成軌。首題既融，經旨明矣，亦可會通一切三法(云云)。故經文若聞首題名字，功德不可限量(云云)。次、辨體者，體是主質，一經之淵府，眾義之都會，修宗之所趣，起教之所本。若眾星之環北辰，似萬流之朝東海。古師指因即實相，乃是宗而非體。近人失於簡顯，使玅體難明。今以開權實相，一實境界，為經正體，餘皆魔事。若約身辨者，取法身一點之義，如常所明。又復體含三德，謂禮、底、達。禮即君父至尊，底乃畢竟窮深，達則亘邊無外。三一互明，非縱橫竝別；一三簡取，臣主自分矣。欲令易解，總立首題，以當其名。

別而言之，普賢法身，攝一切法，不縱不橫，非因非果，以當其體；行法亦非縱非橫，而為圓因，攝一切法，以當其用。經云：是大法印，般涅槃海，能生三種，佛清淨身。行者當體一心及一切法，離四謗，絕百非，方可名為玅得經體。三、明宗者，不異而異，乃顯體之樞鍵，修行之喉襟，趣果之綱紀。例體亦三義，所謂宗本、宗要、宗助，即全理起觀，不一不異，若金體而為眾器，類天面而有三目。今強從要義，即一乘心觀，非體非用，而因而果，以當其宗。故經云：汝今應當觀大乘因。大乘因者，諸法實相。應知題中觀之一字，即三種般若圓頓之宗致也。四、辨用者，玅處滅障，今經之力也。如貫鼓鑊地，若升虛見物。例宗亦三義，謂本用、當用、自在用。全理為用，非一非多，若鏡像之一體，譬伊字之三點。今經意者，惡因不除，玅境斯昧，故專明懺悔，不分而分，非宗非體，即三解脫而為用也。故經云：此觀功德，除諸障礙，見上玅色。將此勝用，莊嚴玅智，智備體顯，大果斯圓，行法之功，於是乎在。若了三脫，則懺悔之義，普賢行願，剎那無外者，即初心可成矣。五、教相者，是第五無上醍醐味部分也。四、教明義，是開顯圓，即一教一切教，一切教一教，非一非一切，不可思議，隨自意語，是佛境界。故經云：是諸佛眼，出生一切諸如來種。就部論玅，須該本門，既是結經，無佗途也。五、重觀心，如玄文(云云)。

劉宋罽賓三藏法師曇摩蜜多譯。

斯經即是宋世罽賓沙門曇摩蜜多，此言法秀，元嘉甲子歲來遊建業，於祇洹寺翻譯(本如)。傳習有年，嗣續無狀，庶展宣通之志，仰酬佛祖之恩，印施此經萬卷，天竺慈雲師經序詳矣。炎宋慶曆壬午年中秋，始竭愚講訓，繼日銷經，隨語成疏。因指見月，自資末學之明心；得兔亡罣，寧堪達觀之寓目？然識能詮是法身慧命，即文字而超解脫，何莫由茲？釋題竟。

△次、釋經。文分為三：初、如是至諸障外事為序；二、從佛告阿難：諦聽下，訖偈為正宗；三、說是偈已下，訖經為流通。序凡有三，謂次、由、述也。三、復通、別。諸經同有次序，是通、由、述各異乃別。蓋因通名則有通序，別名則有別序(云云)。今經初五義，即證信次序也。經云告諸比丘：我當般涅槃，即別序由藉也，但闕敘述耳。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在毗舍離國大林精舍重閣講堂。

今解釋：初通解，次別解。通解者，如是即觀信之端，我聞即親承音旨，時乃感應之時，佛乃的示化主，講堂是聞經之處，此等竝為獎成後世見聞歡喜，生善息疑，道成故也。次別解如是者，佗經文如理是，不異無非，此解即通。今言玅中無相名如，所說

純實曰是，詳此傳此，豈與佗同？彌為可信，故云如是。觀解者，稱理離念名如，心不見心名是，故經云心純是法，與法相應是也。我聞者，隨俗說我，和合稱聞，外不乖宜，內不違實。然三教並約根塵稱為我聞，圓人我即是聞，色即真我，故名為我。離性無聞，離聞無性，無性亦無，故名為聞。觀解者，反觀聞性心空，我空聞亦空，無聞無得，自然流入薩婆若海，故云我心自空。又云：行者聞已，心不驚怖。一時者，中道感應之時也。若長短假實，今所不論。此中一時即是不可思議法性，一時入一切時，一切時一時。經云：六十小劫，謂如食頃。觀解者，境觀一如，能所俱泯，名一；豁爾玅契，洞然如空，名時。經云：觀心無心，法不住法。又云：應時即入菩薩正位。佛者，梵語，秦言覺者，謂覺三世眾生世出世、數非數、常無常等，了了大悟，故為佛。三覺既圓，十號具足，所言誠諦，則所聞可信。今約一切種智，明法身義，即三之一，永殊前說，方彰此典能說教主。觀解者，以無分別智，頓了心法一相無相，無相亦無，故云思法真寂義，無諸分別相，念佛大覺身是也。在毗舍離者，說經方所，玅依止處也。舉處以勸，信知說經有方。諸經亦多云在，在即住也。論解住義，凡有四意，謂天、梵、聖、佛。若能住之人既殊，則所住境界隨別。今言佛住，即首楞嚴，舉勝必攝諸劣也。毗舍離者，此云廣博嚴淨。國土寬平名廣博，城隍侈美名嚴淨。法門者，即釋迦法身，本住常寂，法界無邊，名廣博；性善資莊，無諸穢惡，曰嚴淨。而迹居人間廣博之國，雖假世諦之名，實表所住境界也。觀心者，觀此心性，猶如虛空，具二莊嚴，無染無著，畢竟清淨，故云常處涅槃城。心淨即佛土淨，非別有也。大林等者，別示說經處也。修幹繁枝曰大，叢灌參猗曰林，潔白人居名精，可以棲息名舍，危簷再累號重閣，和解之所號講堂。法門者，第一義諦，包含無外名大，萬德具足名林，離倒乃精，陰空即舍，重閣則重空三昧，講堂即法界大都。觀心例上可解(云云)。不出同聞眾經者，略之耳。經末十千天子，諸大菩薩，即其人乎？

△次、別序者。諸經不同，或說已端默不動，或無問金口唱名，或假惡逆宣於淨業，或藉妖幻而談密定。此經唱涅槃，令物攀慕，以為序耳。文分二：初、如來告滅，二、大士起請。

告諸比丘：却後三月，我當般涅槃。

初告諸比丘却後三月者，若用夏令則建子之月既望告眾，至二月十五日滿三月也。月滿之日表於中道圓明之法也。常即無常、無常即常。我者，大覺果成已忘主宰，今約破有法王具八自在，隨俗順宜故立斯稱也。般涅槃者，具云摩訶般涅槃那，此云大寂滅

度。然涅槃本離名詮非色空所及，今用之以告眾者，蓋以圓機成熟大悲方便，舉扇動樹而得見聞，總舉三因三點稱大涅槃，令當機悅進破悟。法華云應以滅度而得度者，示現滅度即其義也。

△次、大士起請復二：初、敘三聖敬儀，二、正發問。

尊者阿難即從座起，整衣服，叉手合掌，繞佛三帀，為佛作禮，胡跪合掌，諦觀如來目不暫捨。長老摩訶迦葉、彌勒菩薩摩訶薩亦從座起，合掌作禮，瞻仰尊顏。

敬儀者，諸凡行人可敬重，故名為尊者。阿難陀，此云慶喜，如來之從弟也。以佛成道日生，舉國欣慶，因而名焉。從座起者，亦猶此方儒禮弟子之對先生，請益請業，故起以表。常冥至理，稱物施為，不住無悲之智，常居有智之悲，故曰座起。整衣合掌，彰不二之玅解；繞佛三帀，表圓機之將發。諦觀等者，聞佛唱滅，內懷戀慕，欲有陳請，外茲瞻仰。觀身實相，觀佛亦然。釋迦牟尼名毗盧遮那，吾今此身即是法身，故云諦也。又諦觀者，即無緣之玅慈，叩大聖而開物，故云慈者。不緣眾生，亦不緣法，緣於如來，故名無緣。摩訶迦葉，此云飲光尊者，是彼古仙人之遠裔，因而名焉。彌勒，此云慈氏，以無緣慈攝眾生故。三聖儀同，以表一道，故云亦。問：告滅之時，眾聖無數，何特三人起？答：阿難為佛侍者，將結法藏故；迦葉受囑，為滅後初祖故；彌勒次補，當成佛故。既所任甚重，遂同聲啟發。又三聖表三德：阿難般若，迦葉解脫，彌勒法身。即三而一，名大涅槃。自行化佗，功歸於此，豈徒然哉？

△第二、正發。問：

時三大士異口同音而白佛言：世尊！如來滅後，云何眾生起菩薩心，修行大乘方等經典，正念思惟一實境界？云何不失無上菩提之心？云何復當不斷煩惱、不離五欲，得淨諸根、滅除諸罪，父母所生清淨常眼不斷五欲，而能得見諸障外事？

異口等者，將開觀行玅門，預示口儀融泯，即一而三，故云異口；即三而一，故曰同音。正問中，從如來滅後，至一實境界，請示發心修行，即擬通問名、體、宗三也。方等經典，即是問名也；正念思惟，問宗也；一實境界，問體也。方等者，法華詮理之教，非第三時也。四門入涼池曰方，所契之理均曰等。次別問：云何不失等者，別問宗也。佛果圓通，說為無上，功歸能契，故指初心，念等增明，乃名不失。云何復當下，至諸障外事，即擬別問用也。不斷不離，淨根滅罪者，即頓忘眾滯，而玅契圓常，大懺之用，在此而已。清淨常眼者，意該六根，今且從初標眼為始耳。問：五重玄義，本是釋題，今用判經，從古未聞。答：題總經別，豈有異途？佗經雖有，但不若今經問答次第

耳。若謂不可以判經，又何得云品品之內咸具體等，句句之下皆結玅名？問：今經談行，是法華三昧，宜約十乘判經，五義非謂？答：五義十乘，大略率同，但五義開解，十乘立行，解行少別。若會之令同，不別而別，十乘乃顯體之宗耳。宗成破惑，經用也；惑破體顯，經體也。五義攝一切法，十乘亦爾。設用十乘銷經，有何不可？但今文問答五義便耳。

△第二、正宗，文分二：初、長行，二、偈頌。長行又二：初、略答，二、廣答。略答中，初、誡許，二、正答。許中，初、標昔指今，二、許廣說略。

佛告阿難：諦聽，諦聽！善思念之。如來昔於耆闍崛山及餘住處，已廣分別一實之道。今於此處，為未來世諸眾生等，欲行大乘無上法者，欲學普賢行者。

初誡者，以耳根受道故，佛法必先誡聽，諦生聞慧、善生思慧、念生修慧，三慧若成器仰且完，可受法水得聞思修入三摩地，斯之謂歟。夫信行人因聞故有慧，因慧發無漏；法行人因思惟得定，因定發無漏。當知此土雖有二根，強從信行故今誡聽也。耆闍崛山者，許中標昔也，即說法華經處及餘住處，即談圓經處，故云一實。今於下，指今是。廣嚴精舍雖被當機正為來世，大乘法是所依境，普賢行是能行行，學此行者從生死海到涅槃岸，然後廣化眾生成就佛法，如波崙求學般若，欲從二邊正入中道故。又欲行大乘是通舉圓門，欲學普賢是別約今法，略列二類以隨樂欲。

△次許廣說略。

我今當說其憶念法，若見普賢及不見者，除却罪數，今為汝等當廣分別。阿難！普賢菩薩乃生東方淨玅國土，其國土相，雜華經中已廣分別。

其憶念法，是許陳其宗。若見不見，是略示其體。除却罪數，是略出其用。大士問之以三義，如來答之以三義，於理明矣。說略中指東方者，是法門主所依土也。普賢從自體寂光，起應同居。東者方之首，住者位之初。菩薩從初發心住，至於等覺，常應法界，始終理一。復示圓機，始行依理，生三種身。初心為難，以茲表發。託彼正報，是今觀境。廣明土相，遂指華嚴。問：當廣分別，略而解說，廣略如何？答：行人悔罪，使六根清淨，義多則為廣。普賢示現，比華嚴文少則為略。雖云略說，於此經中，正當廣答。

△二、廣答中為二：初、泛示境觀，二、正示行相。泛中，初出其人，是答上不失菩提擬問宗也。

我今於此略而解說。阿難！若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、天龍八部一切眾生，誦大乘經者、修大乘行者、發大乘意者、樂見普賢菩薩色身者、樂見多寶佛塔者、樂見釋迦牟尼佛及分身諸佛者、樂得六根清淨者，當學是觀。此觀功德除諸障礙，見上妙色不入三昧，但誦持故專心修習，心心相次不離大乘，一日至三七日得見普賢。有重障者，七七日然後得見；復有重者，一生得見；復有重者，二生得見；復有重者，三生得見。如是種種業報不同，是故異說。

經標四眾八部者，欲明能契之宗，先示修宗之機。誦大乘者，修宗之解也；修行大乘者，修宗之始也；發大乘意者，修宗之趣也。三事無虧，妙宗斯立。欲見佛及菩薩，得淨諸根，莫不依智為本，故結云當學是觀。此觀下三句，是答上得淨諸根，擬問用也。除諸障礙，示用有生善之功；見上妙色，明用有破惡之德。不入三昧，但誦持者，用家因成行備也。南嶽雖云有相安樂行、無相安樂行，為緣立名，非碩異也。今文雖特示誦經悔罪為悟入之門，非謂全無理觀，故云專心修習。現世當生，日數不同者，此乃屬乎行人也。葢業障有厚薄，用心有靜散，觀法有明晦，是故爾耳。且約今經，遠至三生，若華嚴經中，更經劫數，方可得見。

△二、正示行相。從普賢身量下，至一實境界，是廣答發心修行擬問體。從爾時行者見是事已，至了了分明，是廣答不失菩提擬問宗。從既見十方佛，夢象頂上，訖長行，是廣答得淨諸根擬問用也。三德蜜藏，眾生日用而不知，聖人別作體等說之，俾法界眾生依體修宗，悔過成用，人密藏也。大哉！大聖之善巧方便也如此。初文又二：初、約聖境示體，二、明妙行能顯。初又二：初、神通入國，二、智力化象。神通入國，約境示體也。

普賢菩薩身量無邊、音聲無邊、色像無邊，欲來此國入自在神通，促身令小閻浮提人障重故。

即法之報，理事廣博，故曰無邊。寂照圓融，不謀而應，以機劣故。聖人現劣，隱實施權，故云促身。然亦是障重之機所覩耳。

△故智慧力下，化象而顯體也。

以智慧力化乘白象，其象六牙七支拄地，其七支下生七蓮華。其象色鮮白，白中上者，玻瓈、雪山不得為比。象身長四百五十由旬，高四百由旬，於六牙端有六浴池，一一池中生十四蓮華與池正等，其華開敷如天樹王。一一華上有一玉女，顏色紅煇有過天女，手中自然化五箜篌，一一箜篌有五百樂器以為眷屬。有五百鳥鳧、鴈、鴛鴦，皆是寶色生華葉間。象鼻有華，其莖譬如赤真珠色，其華金色含而未敷。

智慧者，普賢所得之玅智，法華本迹之圓宗，法界靈源，是諸佛母。化成白象者，無而欻有，即本無今有，具而變造，故色鮮白者，智體冥理也。法身之體，本無黑惡，能以慈力荷負一切？故云白象。長四百五十由旬者，究竟寶所，唯佛一人，所到滿五百故。今是等覺境界，故減五十。高四百者，普賢居四位之上，故云高也。其象六牙，即六神通。牙端有池，即八解脫。八解是禪體，六通是定用，體用相即也。池中蓮華，而有十四者，表十四無畏以悅物也。用從體起，如華從池出。華中有女，表無緣慈也。通由慈運，如華擎女。女執樂器，以表四攝。箜篌者，明佛性之教不一。五百樂器，示引物多端。鳧鴈鴛鴦，同事攝機，皆歸理本。象鼻有華，所照圓因，無非緣玅。赤真珠者，至實可尊也。華未敷者，圓因含果也。當知玅相雖眾，只是一念無明法性，因緣生法，雖外觀佗境，即見內心玅空假中，無內外異。諸佛解脫，當於眾生心行中求。答：於實體而談眾相者，以體具諸法，全性成修，一一無生，方彰體徧。

△二、見是下，明玅行能顯。文四：初、能顯圓宗，二、相起表法，三、菩薩讚慰，四、結成境界。

見是事已，復更懺悔，至心諦觀，思惟大乘，心不休廢。

能顯者，照如說如，乃名為事；體若未顯，圓行不休。懺悔是行行，諦觀是正道，正助相資，玅行彌著。言至心者，徹到覺源，玅臻實際也。諦觀乃實心繫境，思惟即能所斯忘，境觀相應，無有間雜，故云無有休廢。

△二、表法者，宗成體顯，淨相斯起。文分十二段：初、見華敷下，表行者修證；二、象鼻、紅蓮下，表普賢自佗；三、行者見已下，見相陳請。

見華即敷金色金光。其蓮華臺是甄叔迦寶，如梵摩尼以為華鬘，金剛寶珠以為華鬚。見有化佛坐蓮華臺，眾多菩薩坐蓮華鬚。化佛眉間亦出金光入象鼻中，從象鼻出入象眼中，從象眼出入象耳中，從象耳出照象頂上，化作金臺。當象頭上有三化人，一捉金輪，一持摩尼珠，一執金剛杵。舉杵擬象，象即能行，脚不履地，躡虛而遊。離地七尺，地有印文，於印文中千輻輞皆悉具足，一一輞間生一大蓮華。此蓮華上生一化象，亦有七支隨大象行。舉足下足生七子象，以為眷屬隨從大象。

修證復四：初、華敷臺現，表於事權，顯於理實。金色光，即法性寂照。華臺可坐，即所冥之理也。甄叔迦寶，此云赤色寶。梵摩尼，此云淨無垢，亦如意珠。以此為鬘，表玅智交映。金剛為須，表圓因資本，理境將開也。二、佛坐蓮華等者，即圓常始覺，冥乎本覺。菩薩坐須，即萬善緣因，資嚴果理。眉間，即中

道金光，彰於理慧。入象鼻乃至金臺者，示用理智偏淨諸根，顯種智為法界所依，表智行成就也。三、三化人者，表三智居無漏頂。杵表玅空，輪彰出假，珠示中道舉杵。擬象能行者，導行趣理，空慧為本。脚不履地者，即四性計忘。躡虛而遊者，即無作行進。離地七尺，是圓七覺，能離生死。地有印文者，印二死地，無非實相。百界開明，千如斯顯，故云千輻轂輞皆悉具足。四、化象從行百界千法，今經既開，咸成佛道，即一一輞間生一蓮華。一化象者，即圓因成果，亦有七支，即果明七淨，所謂戒、心、見、斷、疑、分別行。涅槃七淨通於下因，故云亦有。行同普賢，故曰隨行。舉足下足生七千象者，此從七支各有千輻，即表七淨各具千如，因果不二，故云隨從大象。

△次、自佗復四：初、光化鞍臺。此表普賢自行稟教，破惑淨根也。

象鼻紅蓮華色，上有化佛放眉間光，其光金色如前入象鼻中，從象鼻出入象眼中，從象眼出還入象耳，從象耳出至象頸上，漸漸上至象背，化成金鞍七寶校具，於鞍四面有七寶柱，眾寶校飾以成寶臺，臺中有一七寶蓮華，其蓮華鬚百寶共成，其蓮華臺是大摩尼。

佛放眉光者，中光表智約真淨障，指向同今成宗顯體也。七寶校具即七聖財也。四面等者，四弘願深臺中蓮華乃依體成因，百寶共成則百心助顯，故所成宗體非孤然矣。

△二、菩薩名貌。

有一菩薩結加趺坐，名曰：普賢，身白玉色五十種光，光五十種色以為項光，身諸毛孔流出金光，其金光端無量化佛、諸化菩薩以為眷屬。

結加者，表福智相資而生三種菩提也。白玉色者，覺智冥理，本性無染也。五十種光，表智慧成就。五十種色，表斷德莊嚴。以由菩薩歷於五位，一一位中皆明十大，是故光色各五十也。身毛孔光無量化佛者，化佗權實與自行不殊，故云以為眷屬。

△三聖應來儀見，稱理起用也。

安詳徐步，雨大寶華，至行者前。

非作意故，名為安詳。玅應垂慈，不謀而應，名為徐步。雨大寶華者，以自行因，怡悅物情，令生願樂，故至於行者前也。

△四絃歌發奏。

其象開口於象牙上，諸池玉女鼓樂絃歌，其聲微玅，讚歎大乘一實之道。

其象開口，表從實體以施教也。玉女玅慈，無二邊相，絃歌讚法，義非偏小。

△三、行者見下，見相陳請，復為四：初、歡喜加行，又三：初、禮誦。

行者見已，歡喜敬禮，復更讀誦甚深經典，徧禮十方無量諸佛，禮多寶佛塔及釋迦牟尼，并禮普賢諸大菩薩。

甚深典者，佛智深徹如理之底，故云法華經藏深固幽遠，唯佛能到也。禮佛等者，是歸仗處，故十方如來同一慈力，多寶佛塔本誓證經，釋迦是授道之本師，普賢乃三昧之法主，諸大菩薩同行知識，是故悉禮求為加被。誦經禮佛是法華三昧之真規，諸佛成道之基本，非唯我天台大師所述儀式，勒那、道安亦詳科範。去聖寖久，庸昏之徒見行此行者，謂之著相，或謂之小乘，非魔而何？

△二發誓。

發是誓願：若我宿福，應見普賢，願尊者徧吉，示我色身。

若我懇誠及有宿福，今陳誓願，願早見聖師得滅罪障，徧吉則十種六根具諸功德，普賢則萬行斯滿高亞聖位，悉檀因緣且立二名而已。問：向云行者見已，今云示我色身，其義如何？答：亡智親疎見有明昧，聖有勝劣化有廣略，今願見者廣與勝耳。

△三加行

作是願已，晝夜六時禮十方佛，行懺悔法，誦大乘經，讀大乘經，思大乘義，念大乘事，恭敬供養持大乘者，視一切人猶如佛想，於諸眾生如父母想。

讀誦思惟，圓三慧也。自既勤修，復能敬養。如佛想者，行不輕之行也。以一切人，具正因種。當來作佛，宜應敬也。父母想者，想之至也。我之穢軀，輪轉久矣。一切眾生，皆我父母。今運慈心，助破業感。

△一、菩薩現相。以由向者六時觀願愈明，身心益勇故也。色身玅相，寂然不動，感而遂通。

作是念已，普賢菩薩即於眉間放大人相白毫光明。此光現時，普賢菩薩身相端嚴，如紫金山，端正微玅，三十二相皆悉備有。

眉間光者，從一道清淨而起，今放斯光，欲明斯道。大人相者，大相海也。現此者，智光微玅，能照理本。問：前云白玉色，此謂紫金，何耶？答：前自行冥理，如玉之內瑩；今應身赴物，似金之外爍。隨宜之別，示現何常？

△三、毛孔放光者。種智既深，無明盡故。此智所照，理無不顯。故論云：有大智用，皆能問示種種法義，是故得名一切種智。

身諸毛孔放大光明，照其大象令作金色，一切化象亦作金色，諸化菩薩亦作金色。其金色光照于東方無量世界皆同金色，南西北方、四維、上、下亦復如是。

爾時，十方一一方面有一菩薩，乘六牙白象王，亦如普賢等無有異。如是十方無量無邊滿中化象，普賢菩薩神通力故，令持經者皆悉得見。

象作金色，則境隨智轉，光照十方，見法界洞明也。一一方面下。表化道同也。故經云：十方諸如來，同共一法身，一智慧。力、無畏亦然。故使持經之者，見十方土。

△四請說法要。

是時，行者見諸菩薩身心歡喜，為其作禮，白言：大慈！大慈！愍念我故，為我說法。

如文。

△三、菩薩讚慰。乃勸發之意也。

說是語時，諸菩薩等異口同音，各說清淨大乘經法，作諸偈頌讚歎行者。

同聲各說，表一道無殊；清淨一乘，示詮體離染。所言大者有七，謂法、心、解、淨、莊嚴、時、具足。今經七大，純一無雜。

△四、結歸。

是名：始觀普賢菩薩最初境界。

經言境界者，論云：從淨心地乃至菩薩究竟地，證何境界？所謂真如。而此證者無有境界，以依轉識說為境界。用彼照此，答體之意明矣。

△爾時，行者見是事已下，是廣答上不失菩提擬問宗也。依體立宗，文二：初、直示經宗，二、教修佛觀。

爾時，行者見是事已，心念大乘，晝夜不捨，於睡眠中，夢見普賢，為其說法，如覺無異，安慰其心，而作是言：汝所誦持，忘失是句，忘失是偈。爾時，行者聞普賢說，深解義趣，憶持不忘，日日如是，其心漸利。

初又三：初、正明觀相，二、夢感人法，三、漸證總持。正明觀相。言心念者，用觀慧以照境也。論云：念、想、智三，皆一法界，但異名耳。無生玅境，如上所明。今乃即心為觀，名念大乘。境觀無間，即晝夜不捨。是知答上不失菩提，其意彌明。夢感者，玅觀斯明，理境進顯。入觀心靜，能見法性，故云於睡眠中夢見普賢。聞教助宗，與出觀無殊，故云如覺無異。然初心修觀，趣理良難，故假慈悲，撫而慰之，則可以於句偈無忘失也。

能詮無失，則所詮有得；聖慈加被，則解義心利。常觀理實，寂照融明，日日增道。

△二、普賢下，教修佛觀以成宗要。

普賢菩薩教其憶念十方諸佛。隨普賢教，正心正意，漸以心眼見東方佛，身黃金色，端嚴微玅。見一切佛已，復見一佛，如是漸漸徧見東方一切諸佛。心想利故，徧見十方一切諸佛。見諸佛已，心生歡喜而作是言：因大乘故，得見大士；因大士力故，得見諸佛。雖見諸佛，猶未了了，閉目則見，開目則失。作是語已，五體投地，徧禮十方佛。禮諸佛已，胡跪合掌而作是言：諸佛世尊十力、無畏、十八不共法、大慈大悲、三念處，常在世間色中上色，我有何罪而不得見？說是語已，復更懺悔。懺悔清淨已，普賢菩薩復更現前，行住坐臥不離其側，乃至夢中常為說法。此人覺已，得法喜樂。如是晝夜經三七日，然後方得旋陀羅尼。得陀羅尼故，諸佛菩薩所說玅法憶持不失。亦常夢見過去七佛，唯釋迦牟尼佛為其說法，是諸世尊各各稱讚大乘經典。

文六：初、正明境觀；二、漸見方佛；三、自陳得失；四、依果進修；五、夢得益；六、佛讚大乘。初文教其憶念者，念佛三昧乃是菩薩所尊重法，大覺世尊之所讚護，能除眾罪，其功莫大。應知偏觀極樂與今普想十方，雖同圓宗，葢是緣異。然此約十方而境通橫豎，雖強從相起而義具三身，雖觀佗佛，必照心性。夫如是修觀者，投足有在。若約心性照，乃即心作心，是心不知心，心不見心，惑計頓亡，大覺斯朗，十方身土即心顯發，無邊相好更無佗求。二、漸見者，正心意則順命成機，智若亡時，其情即遣。心眼者，止觀也。寂照心明，梵容目擊。見東方而後徧見者，從微至著，以彰觀法自淺而階深，感應道交，不可思議。三、佛觀未明，故自陳得失。因大乘者，陳得也。即初讀誦成因，藉因見果也。雖見等者，述失也。由昏煩尚翳，故見佛未了。入觀澄靜，玅相斯現，即是閉見。出觀涉事，未全順性，故云開失。又順至真，即閉見。起法愛，是開失。四、依果進修，而作是言等者，正舉果也。十力者：初、是處非處；二、業；三、定；四、根；五、欲；六、性；七、至處道；八、宿命；九、天眼；十、漏盡。四無畏者：一、一切智；二、漏盡；三、說障道；四、說盡苦道。十八不共法者，初三無失，四無畏想，五無不定心，六無不知已捨，七欲無減，八精進無減，九念無減，十慧無減，十一解脫無減，十二解脫知見無減，十三四五三業隨智慧行，十六七八智慧知三世。三念處者，聖人以八音訓物，而聽者雖有違順之別，且無憂喜之相。一者不一心聽法不以

為憂，二聽者一心不以為喜，三常行捨心。佛有萬德，經中略舉五德而已。解釋十力等，廣如大論，略如法界次第(云云)。色中上者，以佛獲得常色，已過下地，法性常故，其色亦常。向雖云見，以無明之瞙未除，法性常身而不得見，亦由計未亡故也。是故加行四儀之中感普賢也。五夢益者，聖人影響也。同體大悲，稱性拔苦，永永不滅，故名為常。玅教資神，醍醐悅性，故名法喜。故於三七獲旋總持。總持，華言也。陀羅尼，梵語。謂能持善，能遮惡，令善不失，使惡不起，即入空之大慧也。譬如農夫播植，耘除草穢，則嘉穀可登。六佛讚大乘，功推大教，故感能仁說之。七佛讚之夢者，亦如夢三昧也。豈同凡夫遊魂無記之謂夢耶？華嚴云：夢中化事，欲令眾生得正憶念。七佛唯釋迦說法者，現稟教故，從緣親故。

△爾時，行者下，廣答上得淨諸根，擬問用也。用有二種：一者、果後所起用，二者、因中滅惡用。今經中悔罪淨根，正是因用，如云智行是宗是用是也。初、明露罪，二、別示淨根。

爾時，行者復更懺悔，徧禮十方佛。禮十方佛已，普賢菩薩住其人前，教說宿世一切業緣，發露黑惡一切罪事，向諸世尊口自發露。既發露已，尋時即得諸佛現前三昧。得是三昧已，見東方阿閦佛及玅喜國，了了分明。如是十方各見諸佛上玅國土，了了分明。

初又三：初、教示發露；二、獲證三昧；三、明見佛國。初露罪者，業惑重積，事須徧悔，諸位迭論，屢懺何咎？如金師燒打，器成方止，器成唯玅覺也。普賢住其人前等者，正教發露也。兩言一切者，徧該內外，麤細惑累，能成名緣，所作曰事，無明牽汙，故云黑惡，不敢隱覆，名為發露。向世尊者，若依勝境，如有罪首於王前，則何憂不赦？故知僻癰毒樹，若不決伐，必見傷害，特令悔罪為用明矣。適因悔罪，便證禪那。禪名諸佛現前三昧者，如水清則珠露，雲散則月明，故圓覺云：以淨覺心，取靜為行，身心客塵，從此永滅，便能內發寂靜輕安，由寂靜故，十方世界諸如來心於中顯現。各見中言阿閦者，此翻不動，不為二邊所動，故國號玅喜，彼土大眾得中道法喜故。了了分明者，見無障礙也。上玅國土者，指實報也，良由一念具玅依正，故少選之間，即近而遠，見彼身土。

△二、別示淨根。既欲的懺，義當從別。文為三：初、略示，二、廣示，三、結勸。初又二：初、普賢教修，二、諸佛讚勸。

既見十方佛已，夢象頭上有一金剛人，以金剛杵徧擬六根。擬六根已，普賢菩薩為於行者說六根清淨懺悔之法。如是懺悔一日至七日，以諸佛現前三昧力故，普賢菩薩說法莊嚴力故，耳

漸漸聞障外聲，眼漸漸見障外事，鼻漸漸聞障外香，廣說如玅法華經。得是六根清淨已，身心歡喜，無諸惡相，心純是法，與法相應。復更得百千萬億旋陀羅尼，復更廣見百千萬億無量諸佛。

初又三：一、金人表教；二、依教悔罪；三、得見諸佛。初文者，懺悔雖在行者，教詔專聽普賢。金人者，上文擬象以通導，此文擬人以淨根也。人彰聖應，杵表教智，用智盪障，對機設教，故曰擬文標六根，別懺之意愈明也。依教悔罪，故諸根障除，順本性本空而勤修悔法，故云如是。諸佛現前者，定力也；普賢說法，智力也。二力斯兼，六根故淨。初云耳根者，亦趣舉也。又順方土耳根受道，故以觀增進而障漸薄，故根彌淨而塵彌融。指玅法華經者，即法師功德品也。如世之賊兵，若將良兵強，便可立摧於須臾間也。今自佗和合，事理更資，故六根重障剎那可破，忽都不體本一精明，曷能使諸根互用、事理雙明耶？諸根清淨，故身心歡喜；銷塵旋明，故無諸惡相；境智絕待，故心純是法；是法亦亡，即相應也。復更等者，清淨自心既已深契，如來藏慧由是發生。百千萬億者，乃？河沙法門旋空出假之智也。得俗諦總持，故能廣見無量諸佛，得持由乎真寂，見佛因於障除。

△二、是諸世尊下，諸佛勸讚。文二：初、佛讚人法二機見身土。

是諸世尊各伸右手摩行者頭，而作是言：善哉！善哉！行大乘者、發大莊嚴心者、念大乘者，我等昔日發菩提心時，皆亦如汝慇懃不失。我等先世行大乘故，今成清淨正徧智身，汝今亦當勤修不懈。此大乘典，諸佛寶藏，十方三世諸佛眼目，出生三世諸如來種。持此經者，即持佛身，即行佛事，當知是人即是諸佛所使，諸佛世尊衣之所覆，諸佛如來真實法子。汝行大乘，不斷法種，汝今諦觀東方諸佛。

初又三：初舉果勸修，二雙歎人法，三重示境觀。初勸修者，行人獲證功由玅教，故感諸佛殷勤勸修，垂權智手摩實智頭，欲使深悟權實之道也。行大乘即讀誦悔罪也，發莊嚴心修萬行以助懺也。念大乘者，增修圓觀也。我昔勤三事今成正覺，汝應當不懈得至菩提。二雙歎人法，以法能執人、人能弘道，法貴人尊所以讚也。文雖舉人，正意從法。佛寶藏者，圓中具足河沙玅德曰藏，圓空照了無所不達曰眼目。持此大乘是持三觀，遂得三身從法化生。智冥實理是持佛身，如智照如名行佛事，覺如說如名佛所使，善修寂忍名為衣覆，理從智生名為法子。汝行大乘是結歎功德，順教行道則法種不斷。夫論種者性類不同，若云不離五

欲、不斷煩惱十二苦事等，義當性種也。三因出生如來及不斷法種，即屬類種中之緣了也。亦可通明三種：能詮即報身種，所詮即法身種，起行即應身種。故下文云：佛三種身從方等生，能生三種佛清淨身。又出生者是佛種，不斷者是法種，但闕僧種。下文云：具足沙門法，式修六和敬。是僧種也。故經云：發菩提心，令佛種不斷；開示法藏，令法種不斷；持戒具足，令僧種不斷。當知方等是諸佛之慧命，菩提之根本，焉可不勤而習之？為山始簣，合抱初毫，三佛菩提，莫不由茲而得之矣。三、示境觀。良由觀能顯佛，佛能資觀，能辨大事，所以再明。又勸讚通成前後，示境觀別為起後，亦是帶境□□□□□□觀者，示玅觀也。十方佛者，標圓境也。問：題云觀因，文何照果？答：佗經觀果，尚許照因，今觀因照果，因果體同，何須斯責？

△二、說是下，機見身土。如來知機示觀，行者隨觀而見。文二：初、覩十方佛，二、令見三佛。初又二：初、見國土，二、覩佛身。

說是語時，行者即見東方一切無量世界，地平如掌，無諸塠阜、丘陵、荊棘，瑠璃為地，黃金間廁，十方世界亦復如是。見是地已，即見寶樹，寶樹高玅五千由旬，其樹常出黃金、白銀、七寶莊嚴，樹下自然而有寶師子座，其師子座高二十由旬，座上亦出百寶光明，如是諸樹及餘寶座，一一寶座皆有百寶光明，如是寶座一一皆有自然五百白象，象上皆有普賢菩薩。

初又四：初、地平；二、寶樹；三、座光；四、菩薩。雖欲觀佛，必先所依，依正次第必爾耳。地平如掌者，或如佛掌。有云：海底有掌石，甚平如掌。即平等法界，無荊棘，絕煩惱見愛也。瑠璃即覺源清淨，間廁即眾德資莊。雖曰定中見相，豈乖心觀法門？故經云：當平心地，則世界地一切皆平。樹是眾木總名，高玅乃樹形珍麗，表如來圓行，出諸位之外。金銀彰權實二智，七寶表無生七覺。如斯玅行，豈與佗同？光座難思，非從意有，故云：自然無畏人，坐名師子座。中道玅境，出真俗外，即高二十由旬。本理百界，稱常寂照，名百寶光明。五百白象者，即五佛性，百界虛融，本來常淨也。皆有普賢者，即一實道而起用也。

△二、覩佛身二：初、反責貌，二、見佛座。

爾時，行者禮諸普賢而作是言：我有何罪，但見寶地、寶樹及與寶座，不見諸佛？

初文者，向唯感土而未覩聖容，必有罪障故須求見。言我有何罪者，罪略有二：一者理罪，礙正知見；二者事罪，續諸生死。是

二罪中各有無始無數罪累，今不見佛未知是何罪耶？故以此自責而求見也。

△見佛座者，智冥境也。

作是語已，一一座上有一世尊，端嚴微玅而坐寶座。

問：上已四番觀佛，今那云不見？答：見佛明昧，節節論之，無咎。問：適云普賢坐座，今云佛座，豈有師弟竝坐之理？答：普賢前坐，以作問緣，故佛現時，普賢即沒。譬如帝王駕至，而冢宰不可端然。況二聖共熟機緣，隱顯難思，非情所測。

△二、令見三佛。

見諸佛已，心大歡喜，復更誦習大乘經典。大乘力故，空中有聲而讚歎言：善哉，善哉！善男子！汝行大乘功德因緣能見諸佛，今雖得見諸佛世尊，而不能見釋迦牟尼佛、分身諸佛及多寶佛塔。

空聲者，或釋迦或普賢，垂將教喻也。空聲表法見色身無相功德也。因緣者，似位中之智斷也。既覩十方佛已，續令別見三聖。與上通明四佛者，以分身相關慈力普故。餘如上說。

△次聞空聲下，第三、見相，分二：初、見相，二、交光。初又二：初、見釋迦，二、見分身。

聞空中聲已，復勤誦習大乘經典。以誦大乘方等經故，即於夢中見釋迦牟尼佛與諸大眾，在耆闍崛山說法華經，演一實義。覺已懺悔，渴仰欲見，合掌胡跪，向耆闍崛山而作是言：如來世雄，常在世間，愍念我故，為我現聲。作是語已，見耆闍崛山七寶莊嚴，無數比丘、聲聞大眾，寶樹行列，寶地平正。

初又二：初、夢感；二、寤見。夢感者，為覺時見佛之先容。在耆闍者，即本所依之玅土也。問：前已夢見，與今何別？答：前則通為說法，此乃別演法華。前觀道尚昧，今禪那益明？次寤見者，因渴仰而得見也。佛稱世雄者，無上丈夫久劫離雌弱，故恒閔一切，故常在世間。示尊特身處蓮華藏，以難思法報未諧洞照，故對耆山騰辭請現，因請而見。文語聲聞者，且據從問權而論，而必兼菩薩矣。問：法華事畢，應歸祕藏，何故目矚猶見靈山？答：寂光為體，法界成機，玅色湛然，盡未來際。以眾生之業火未滅，劫盡見燒；若心地之佛慧坦平，則佛土常淨。若我天台大師親行此法，得見靈山洎大眾者，正與經合，信不誣也。

△次覩分身。

復敷玅寶師子之座，釋迦牟尼佛放眉間光，其光徧照十方世界，復過十方無量世界，此光至處，十方分身釋迦牟尼佛一時雲集，廣說如玅法華經。一一分身佛，身紫金色，身量無邊，

坐師子座，百億無量諸大菩薩以為眷屬，一一菩薩行同普賢，如此十方無量諸佛菩薩眷屬亦復如是。

夫佛說經通被像正，若以大士經首咨請，是正被像末，故今所見却指法華。眉間光者，如瑠璃筒引長一丈五尺，中道智光無所不燭，故云徧照。感應道交名一時，迹多體一名雲集。一一分身等者，豈唯諸佛身座竝同，菩薩眷屬其行亦等。問：座高二十由旬，樹高五千由旬，及談佛身則無量無邊，何身座之不稱耶？答：開麤顯玅即狹論徧，乃如是也。如淨名方丈、大覺毫端，包含剎土尚不迫窄，苟知此矣，何必以今身座為疑？問：玅經中分身諸佛各帶一大菩薩以為侍者，今何云無量菩薩為眷屬？答：彼即無量中一，今是一外所將。又彼順開顯表因歸一實，今示玅用明普賢道同，彼此皆悉檀因緣，多少竝不思議化。

△二、大眾下，二、佛交光。

大眾集已，見釋迦牟尼佛舉身毛孔放金色光，一一光中有百億化佛。諸分身佛放眉間白毫大人相光，其光流入釋迦牟尼佛頂。見此相時，分身諸佛一切毛孔出金色光，一一光中復有恒河沙微塵數化佛。

釋迦放光，表從體起用，重重而無盡；分身毫相，表攝用而歸體，一道無殊。問：上文令見三佛，今不語多寶者何？答：應用待時，則下文當見文矣。問：前文毛光現佛，與今何別？答：向表普賢從因至果，以明化佗；今就釋迦全真起用，以示分身。

△二、從爾時普賢下，第二、廣示淨根。前約利根略明，今約鈍根廣辨。文五：初、光加得悟，二、定起見相，三、教修六念，四、結示玅行，五、正明悔罪。生起者，將廣陳悔法，故先光加。說必從人，次明見相。悔須治道，示修六念。欲知其要，更須結示。罪根何在？在根塵也。

爾時，普賢菩薩復放眉間大人相光，入行者心。既入心已，行者自憶過去無數百千佛所，受持讀誦大乘經典，自見故身了了分明，如宿命通等無有異，豁然大悟，得旋陀羅尼，百千萬億諸陀羅尼門。

初文放白毫入行者心，心即中道，中道之光入悔過心，故使憶過去之善，明同目矚。如宿命通者，舉似比真也。似證益深，遂悟總持。問：百千旋持，上已證竟，今何重說？答：前文且約中根出假，今恐別從下根。又旋持是通約證得，百千是別指餘門。

從三昧起，面見一切分身諸佛眾寶樹下坐師子座，復見瑠璃地玅蓮華蔟從下方空中湧出，一一華間有微塵數菩薩結加趺坐，亦見普賢分身菩薩在彼眾中讚說大乘。

次見相中言起者，寂而常照也。見分身者，將宣悔法集為證明，玅蓮華蕊即同體圓因，顯如來勝行寂光玅理，是表空中全性成修，故云涌出。一一華間者，因同也。塵數菩薩者，行一也。普賢分身如華嚴所說，讚說大乘點出化意也。問：此中定起與上寤見如何？答：上文寤見猶在於定，今從定起信是出禪。問：今相與法華地涌如何同異？答：彼明所化作顯本之由致，今同行人示玅懺之前修。

△教修六念

時諸菩薩異口同音，教於行者清淨六根，或有說言：汝當念佛。或有說言：汝當念法。或有說言：汝當念僧。或有說言：汝當念戒。或有說言：汝當念施。或有說言：汝當念天。

異口同音者，即共宣懺道。或有說言者，隨宜說授。念佛即圓照三身，念法乃深窮實相，念僧則事理不二，念戒則性德無非，念捨則財法無著，念天而玅觀第一義。六念安心，則根塵易淨。廣釋六念，具如上經(云云)。又此六念，念佛即能導法，念法即是境法，念僧即行法。次三可知。三法既不縱不擴，六念亦不竝不別。又復為成調伏諸根，滿足六度，使一一度各具六念。故大師云：覺檀實諦即念佛，念檀法性即念法，念智與檀合即念僧，念檀能斷惡即念戒，念檀能捨一切法即念捨，念檀生第一義天即念天。檀度既爾，餘五例然。問：直明懺悔，其理已足，又何意預示六念耶？答：六念是滅障之元由，開心之導首。故大師云：此六除生死諸障。又龍樹云：能除種種煩惱。煩惱亦無出於根塵也。

△如此六法下。結示也。

如此六法是菩提心生菩薩法。

是菩提心者，六中已含，上求下化，即是無上道心。萬行由此六念而生，故曰生菩薩法。故論云：善有大福，能度眾生。即其意也。

觀普賢菩薩行法經疏卷上

天台山沙門亮潤分會

觀普賢菩薩行法經義疏卷下

天台沙門　處咸　續解

△從汝今應當下，示六根悔罪也。然精明寶覺，名自在王，常住無虧，本無生滅。蓋由靈知強覺，成六情根，流蕩不還，成因感果，汩沒苦海，如旋火輪。若欲復性歸源，應修悔法，成佛菩提，起用利物，功由於此矣。故楞嚴經云：阿難！汝欲識知俱生無明，使汝輪轉生死結根，唯汝六根，更無佗物。汝復欲知無上菩提，令汝速證安樂解脫，最靜玅常，亦汝六根，更非佗物。是也。懺悔之法，所行三昧，即半行半坐也。勸發品云：若行若坐，思惟是經。懺有三種，此經文備：一、作法，即三七日；二、取相，見普賢等；三、無生，我心自空等。是雖有三種，而以理為主。苟以無生為主，千年闇室，一燈能破，為無難也。文為二：初、正敘，二、結歎。初又二：初、總標，二、別示。

汝今應當於諸佛前，發露先罪，至誠懺悔。

初文言志誠者，心之精實也，極乎實相自性而明。直云先罪者，先則總舉往劫，罪則都標六根，故知斯文是總明矣。

△次、別示，為二：初、總釋五段，各為四意：初、正釋經文，二、助成，三、設觀進行，四、果成起教。四、意生起者，為令生解，行與經合，了生死源，觀道彌明，遠慕極果。果滿起教，下化群生。一、經之玅用，橫廣豎深，為若此也。二、別釋，為五：初、眼根，二、耳根，三、鼻根，四、舌根，五、身意。初、眼根，為二：初、懺悔覩相，二、助成示旨。初又二：初、正懺眼根，二、進觀覩相。初又四：初、罪相，二、方法，三、功能，四、境觀。

於無量世眼根因緣貪著諸色，以著色故貪愛諸塵，以愛塵故受女人身，世世生處惑著諸色，色壞汝眼為恩愛奴，故色使汝經歷三界，為此弊使盲無所見。

初文云於無量下，初罪相也。根就能生立稱，塵從染污彰名，根塵涉入即因緣也。又無間滅意為因，根塵空等為緣。又不了一法界為因，起見愛為緣，因緣和合眾罪得起。貪著諸色者，凡夫依正青黃赤白長短方圓等色也。眾生不了染著生愛，愛河洄澓沒不知出。女人以貪愛為本，縱得人身無丈夫報，即等流果也。又未見佛性者皆名女人。大經云：設是女人，若見佛性名為男子。世世生處等者，例述三世因果也。真淨慧眼與佛眼而為惡色所盲，八百功德因而盪盡，故云壞也。恩愛即主驅役不息，遂使寶覺全身漏落諸有。嗚呼！迷色迷根造業招報，碌碌愚夫識之者寡。

△二方法

今誦大乘方等經典，此經中說十方諸佛色身不滅，汝今得見，審實爾不？眼根不善，傷害汝多，隨順我語，歸向諸佛。釋迦牟尼佛說汝眼根所有罪咎，諸佛菩薩慧眼法水，願與洗除，令得清淨。作是語已，徧禮十方佛，向釋迦牟尼佛大乘經典，復作是言：我今所懺眼根重罪，障蔽穢濁，盲無所見，願佛大慈，哀愍覆護。普賢菩薩乘大法船，普度一切十方無量諸菩薩伴，唯願慈哀，聽我悔過眼根不善惡業障法。如是三說，五體投地，正念大乘，心不忘捨，是名懺悔眼根罪法。稱諸佛名，燒香散華，發大乘意，懸繒旛蓋。

文為二：初、正行，又二：初、示罪，又二：初、方法者，令誦大乘也。此經者，即法華中常在靈鷲山，分身多寶，有感即現。今幸得見，罪滅非虛，故問之以審實。又云不善者，重舉罪深，勸禮求淨也。釋迦佛說者，如經所明六習因也。慧眼，即佛眼第一也。第一義空，能盪相著，義之如水耳。若行人能知色塵本性空寂，雖是肉眼，即是佛菩薩之慧眼也。二、例今此文中舉慧眼、法水。若例下文諸根，合云慧耳、法水等。次、請救。言障蔽穢濁者，實理被覆曰障蔽，色塵染污曰穢濁。三聖之懷，以慈為本。我今在苦，冀哀憫之。我今孤露，願覆護之。普賢是三昧中之主，願以智舟度生死海。以我沒溺，其亦久矣。十方菩薩是我良伴，同賜慈、哀、忍、愛、悔過。次、三業結成。三說即口業，五體即身業，正念即意業。三業精至，轉障成德，懺悔之道備矣。二、示助成。稱佛名者，召出本覺也。破無明闇，用觀智火，燒法性香，散萬行華，嚴三覺地。旛即翻迷生解，蓋乃慈覆羣生。大乘之意稍明，眼根之罪即滅。

△三顯功能。

說眼過患懺悔罪者，此人現世見釋迦牟尼佛，及見分身無量諸佛，阿僧祇劫不墮惡道，大乘力故、大乘願故，恒與一切陀羅尼菩薩共為眷屬。

現世見佛，論於生善。未來不墮，論於破惡。大乘願力，遂獲總持。火就燥，水流溼，生善滅惡，乃得與菩薩為眷屬矣。故經云：勸人坐聽經，轉身得與陀羅尼菩薩共生一處是也。

△四、結成境觀。

作是念者，是為正念；若佗念者，名為邪念。是名眼根初境界相。

作是念者，智冥於境也。正念者，境即是觀也。境智對敵，是名為邪。境智冥亡，此亡亦亡，始名為正。然眼根若淨，則諸根亦

淨。經云：一處若調伏，六用皆不成。今先眼淨，而然後又悔餘根者，大聖人具示悔法，使行人知諸根過德，次第應爾。

△淨眼根下，第二、進觀，復二：初、心請，二、佛讚。

淨眼根已，復更誦讀大乘經典，晝夜六時胡跪懺悔，而作是言：我今云何但見釋迦牟尼佛分身諸佛，不見多寶佛塔全身舍利？多寶佛塔恒在不滅，我濁惡眼是故不見。作是語已，復更懺悔。過七日已，多寶佛塔從地湧出，釋迦牟尼佛即以右手開其塔戶，見多寶佛入普現色身三昧，一一毛孔流出恒河沙微塵數光明，有百千萬億化佛。此相現時，行者歡喜偈讚，繞塔七帀已。

初又二：初、釋。請見多寶者，以聽經誓重，弘護願深故也。實相尊貴如寶，寶具眾德曰多，故名也。全身者，簡非碎身也。及以法報恒在不滅，即事顯玅，見三身之體同也。問：玅經先現塔，次集分身，今經先集後現，何耶？答：彼經證前起後，塔為集經，今乃通貫前後，集為塔緣，以表二修，顯法身常住。濁惡眼者，為惡色所染，不覩聖相，若旨兒處寶藏，一無所見。二、見相者，上空聲令見，今獲覩全身，聖人乘時，化儀如是，從地湧出，表不來而來，本覺開明也。手開塔戶，表玅智資禪，見如來藏也。普現色身者，一、普現內色，二、普現外色，皆如影響，周徧法界。又光化諸佛，示今古道同，聖相既現，行人繞塔，感應道交，不可思議。

△二、佛讚。

多寶如來出大音聲，讚言：法子！汝今真實能行大乘，隨順普賢眼根懺悔。以是因緣，我至汝所，為汝證明。說是語已，讚言：善哉，善哉！釋迦牟尼佛能說大法，雨大法雨，成就濁惡諸眾生等。

文二：初多寶興讚者，圓音美進行人也。述所修非邪，合一道無外，故曰真實。次讚釋迦，淨土談圓收機尚易，穢邦演玅化物尤難，所以讚也。大法者，開顯圓乘也。說之者，使法界眾生性覺地中三因種子根莖發茂，故諭之如雨法華、雨大法雨，即其意也。

二、結示經旨，又二：初、指玅；二、結歎。初又三：初、示理。然眼自在王即如來藏，本無生滅。二、示過。初、通者，如何於此玅湛覺中，明闇相形，趣外奔逸？二、別者，以奔逸故，所以見不超色，成所知根，根紆昏塵，果招苦惱，故命終時，先見猛火滿十方界。二者、神識飛墜，乘流入無間獄。發明二相：一者、明見，徧見惡物，生無量畏；二者、闇見，寂然不見，生無量恐。罪畢為人，迷盲愈甚，對十力前不識諸佛二乘之人，真

諦之目為瞙所翳，金剛寶藏變為鬼虎，違失如來真實知見。權教菩薩自此以前名邪見人，愛見大悲，經歷三界，一指、二指俱云不見，闇中人杭，空中鵝鴈。結者如是，皆由背失見精，起業招報，其相如是。二、若欲脫除，當勤事理，了眼法界體，見無生理，即知前塵非明闇來，非從根出，不從空有見無見相，唯一靈明，加修五悔，誦念大乘，正助合行，內外兼運，故得眼根重罪豁然氷釋。三、果成，又二：初、果成者，於眼根中乘一大車，不動而運，塵銷覺朗，父母肉眼即能徹視，釋迦多寶常獲利瞻，眼根入定，餘根出說，寶車高廣，遊於四方。次起教，五眼具足，成佛菩提，施作佛事，起菩薩根，普令一切開正法眼。今懺眼根，其功若此，有智若聞，敢不信受？苟能行之，保不虛，淵哉玄哉，不可思議。

△是時行者下，第二、懺耳根，為二：初、釋經，二、助成。釋經為四：初、請法，二、教懺，三、陳罪，四、覩相。

是時，行者見多寶佛塔已，復至普賢菩薩所，合掌敬禮，白言：大師！教我懺悔。

初行者請法，已覩寶塔，將懺耳根，懺必依師，故先敬請。言大師者，軌範名師，尊上名大，普賢首行，使人悔過，良軌範也。

△次、教懺，又二：初、普賢下，示意；二、汝於下，正懺。

普賢復言：汝於多劫耳根因緣隨逐外聲，聞玅音時心生惑著，聞惡聲時起百八種煩惱賊害。如此惡耳報得惡事，恒聞惡聲生諸攀緣，顛倒聽故，當墮惡道邊地邪見不聞法處。

初文二：初法懺，不知罪相則心無懇迫。次譬者，譬如醫師示人有必死之病，則懇服名藥，且不以苦口為厭也。示罪又二：正示。言因緣者，根塵和合也。又無明惑為因，不了生法二空為緣。外聲者，金石絲竹淫哇等聲，又浪褒虛美令人熙怡生愛，雖是毒箭而惑之以為美，此名玅聲。怪禽惡獸音響獝狂，又面許背毀令人生瞋，雖如響答其體非實，而而疾之不為美，此名惡聲。若不了諸法性空，孰不於此玅惡二聲而妄生煩惱。百八種者，六根各生三受，三受之中各有陰有集，陰集通三世合論，百八六根通辨。如是惑著，傷法身、損慧命，故義同賊害。由煩惱為因，招有漏果，故曰報得。縱曰玅音，無生善義彌生屢劫，驅人墮苦，名為惡聲。惡道則三塗四趣，邊地則島夷荒服，邪見則撥無因果耳。根招報實無量無數，且略指此耳。

△二、教懺。行者受教，既知病已，令服名藥。

汝於今日，誦持大乘功德海藏，以是因緣，見十方佛多寶佛塔，現為汝證。汝應自當說已過惡，懺悔諸罪。

功德者，無上佛乘，有生善功，具滅惡德，所詮三諦，橫無邊表，豎無底際，具足一切清淨法門，名為海藏。

△三陳罪病。

是時，行者聞是語已，復更合掌，五體投地而作是言：正徧知世尊現為我證方等經典，為慈悲主，唯願觀我，聽我所說。我從多劫乃至今身，耳根因緣，聞聲惑著如膠草，聞惡聲時起煩惱毒，處處惑著無暫停時。坐此竅聲，勞我神識墜墮三塗，今始覺知，向諸世尊發露懺悔。

文為二：初、叩應者，正服藥也。正徧知者，知三際無生滅，十號中一，對此極果無上醫王，求為證明，則罪惑之病可滅也。方等典即是法身，有冥熏之功，則耳根之德可生也。人尊法勝，醫玅藥靈，患者有仗托也。二、陳罪，為二：初、懺中，敘昔起過，辭略同前。文中言坐者，被罪也。由內溺故，執於聲塵，竅穴不明，若膠之黏草，非唯聲塵被黏，當知三惡道亦為所黏也。嗚呼！根塵之坑陷人也如此。次、既知此已，約悟求懺，了本性常，名曰覺知。不敢隱覆無始濁惡，故須發露，例上當云慧耳法水，願與洗除。

△四、覩相。

既懺悔已，見多寶佛放大光明，其光金色，徧照東方及十方界，無量諸佛身真金色。東方空中作是唱言：此佛世尊號曰善德。亦有無數分身諸佛，坐寶樹下師子座上結加趺坐。是諸世尊一切皆入普現色身三昧，皆作是言：善哉，善哉！善男子！汝今讀誦大乘經典，汝所誦者是佛境界。

文為三：初、光照十方者，光有三：一、色光，二、智光，三、第一義光。光所照處，十方洞朗。次、東方空聲告者，結上功成而起後境也。諸佛道同，例有分身。佛名善德者，常樂究竟故也。三、諸世尊皆入三昧者，示行同也。定名普現，則微塵剎土無所不徧也。亦讚誦經是佛境界，無離文字，見解脫也。

二、助成，有三：初、示理明過，二、設觀進行，三、果成起教。今初。示理者，耳根精明，性本覺湛，不同木石，非生非滅。過者，因背本聞，循聲流轉，如鳥之在網，啄一捨一。凡夫業習為聲轉故，則臨終時，先見波濤沒溺天地，亡者神識降注乘流，入無間獄。發明二相：一者、開聽，聽種種鬧，精神愁亂。二者、閉聽，寂無所聞，幽魄沈沒，報畢為人，生在邊地，及墮邪見，不聞正法。二乘滅聞，愛習尚在，故聞琴起舞，身心迷亂，了不自安，墮空邊地，不聞俗諦法處。所以在座，物若聵人，權教菩薩不聞而聞，分別諸法，墮俗諦邊地，不聞中道法處。於圓中大涅槃教尚或未聞，非邪見而何？如是等人，皆由迷

於聞性，或膠於生死，或膠偏真，或膠但假，或膠但中，處處貪著，墮落生死。二、進行。若欲脫者，當了耳、聲、識三無非實相，無有作者，亦無受者，與法界性無有差別。外加苦到，正助合行，故耳根罪累可以銷蕩。三、果成中二：初、果成。然後即於耳根乘一大車，不動而運，塵銷真明，不壞耳根，而能徧聽、入定、出說、見色、覺觸，皆得自在。次、起教。即以根塵施作佛事，普令一切從聞、思、修入三摩地。耳根法門該羅一切，豎深橫廣，不可思議。

△三、說是語已下，鼻根亦四：初、釋經文，二、助成。初文二：初、普賢教懺，二、奉教陳罪。

說是語已，普賢菩薩復更為說懺悔之法：汝於前世無量劫中，以貪香故分別諸識，處處貪著墮落生死。汝今應當觀大乘因，大乘因者諸法實相。

初又二：初、結前生後；二、明罪示宗。又二：初、略明罪相；二、妙示圓宗。示相言分別諸識者，以聞香故，動餘五識，或男女身香則牽動眼識，餚膳之香則牽動舌識，動皆此例。無量劫來迷惑不了，八百功德從而隱沒，如來身香及功德香一切不聞，失佛鼻故，墮落諸趣。欲滅鼻罪，顯鼻功德，應當觀大乘因。大乘者，在今經中有相安樂行也。以無相心修有相行，正道、助道咸指實相以為圓因，百界三諦咸空假中，薝蔔林中不嗅餘香。圓因既然，圓果亦爾。釋論云：若燈之前後而照物，是同

△二奉教陳罪。

聞是語已，五體投地，復更懺悔。既懺悔已，當作是語：南無釋迦牟尼佛！南無多寶佛塔！南無十方釋迦牟尼分身諸佛！作是語已，徧禮十方佛。南無東方善德佛及分身諸佛！如眼所見，一一心禮，香華供養。供養畢已，胡跪合掌，以種種偈讚歎諸佛。既讚歎已，說十惡業，懺悔諸罪。既懺悔已，而作是言：我於先世無量劫時，貪香味觸，造作眾惡。以是因緣，無量世來，恒受地獄、餓鬼、畜生、邊地邪見諸不善身。如此惡業，今日發露，歸向諸佛正法之王，說罪懺悔。

文為四：初陳罪中歸命諸佛者，乞加被也，如文。次一一心禮，身心俱也。能禮所禮二俱空寂，十方剎土一切諸佛無有不禮者，諸佛不來來我道場，我亦不去去至剎土，如是身業離身業性，前後際斷入法界海，是則名為修法供養。香離臭而成斷德，華悅性而成智慧，種種偈讚如安禪合掌，以千萬偈讚諸法王，三業精至難思之願王也。三通陳眾罪，上云分別諸識，今則通悔十惡。四既懺已又別結，又二：初示昔迷，文舉三惡。別論報者，若於香味觸起瞋，瞋者受地獄不善身，起貪者受餓鬼身，起癡者受畜生

身。通論報者，瞋墮三惡，貪癡亦然，香雖小事而人不以為然，貪著招報識之者寡。次如此下結，今知發露鼻根一切眾罪，中道為法藏中王，諸佛契此統王自在，故名佛為王。歸則反還，向則不背，滅罪之要也。

二、助成中，初、示理者。原夫鼻根理性周徧，具佛五鼻，本來融通。過者因循前塵，染著不了，如刀上蜜，嗜者傷舌。故諸凡夫鼻根之罪，招引惡果，則臨終時，先見毒氣充塞遠近，亡者神識從地踊出，入無間獄。發明二相：一者、通聞，被諸惡氣熏極心擾；二者、塞聞，氣掩不通，悶絕於地。二乘之人貪於戒、定、五分身香，墮三無為，而不得聞諸佛解脫功德之香。權教菩薩分別諸法功德香氣，昧為俗諦圓頓之香。若燒一丸，具足眾氣，或未嘗鼻。如是等人，皆違鼻精，失本知見，顛倒輪轉，不得解脫。若欲脫眾惱者，當體鼻根離通塞緣，寂香臭性，不住內、外、中間，自然無破無壞，無住無著，一如實際，離分別性。依此懺悔、禮讚、供養，鼻根闇室，一燈能破。三、果成中二：初、果成。即於鼻根運一寶車，行大直道，八百功德即獲現前。起教者，乃至果成，即以香飯施作佛事，普令一切悉證香嚴德藏三昧。

△既懺悔已下，第四、舌根例四：初、釋經文，二、助成。初文二：初、令懺舌根；二、作是下，隨懺覩相。

既懺悔已，身心不解，復更讀誦大乘經典。大乘力故，空中有聲告言：法子！汝今應當向十方佛讚說大乘，於諸佛前自說己過。諸佛如來是汝慈父，汝當自說舌根所作不善惡業。此舌根者，動惡業相，妄言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、誹謗妄語、讚歎邪見、說無益語，如是眾多諸雜惡業，鬪遘壞亂，法說非法，如是眾罪今悉懺悔。諸世雄前作是語已，五體投地，徧禮十方佛，合掌長跪，當作是語：此舌過患無量無邊，諸惡業刺從舌根出，斷正法輪從此舌起，如此惡舌斷功德種，於非義中多端強說，讚歎邪見如火益薪，猶如猛火傷害眾生，如飲毒者無瘡疣死。如此罪報惡邪不善，當墮惡道百劫千劫，以妄語故墮大地獄。我今歸向南無諸佛，發露黑惡。

初又三：初、空聲教悔，二、教述口過，三、重結舌根。初文者，身心不懈即事理兼運也。以久劫已來誹謗正教，今讚大乘令別治舌罪。佛是慈父者，由眾生有三因種，義在可發得以為子，佛三在果轉名三德，因果名異天性是同，子急告父罪根可拔。述過中先述口中四過。次云妄語者，直言曰言，對答曰語，言語兩別是故云也。讚邪見令人失正念，謂撥無因果及斷常等。鬪遘者，讒佞君父離間骨肉，陷君子進小人，若蕭瑀、衛元嵩之流毀

滅佛教，此乃闘遘之雄者也。若其美喉舌殺眾生，飲酒啗辛破齋毀戒，文雖不出例亦懺之，今但云眾罪耳。是佛法而說為非法，非佛法而說為法，顛倒惑網難以具述也。世雄下重結舌根，惡舌傷人痛入骨髓，故喻之如刺。謗法破僧，名斷法輪。然斷正法輪，但在佛在，如障佛說法，及請入涅槃之類。若佛滅後，障人說法，并奪僧和合緣，竝名相似。破轉法輪，相似五逆，具如俱舍(云云)。不順正理，名為非義。攻乎異端，妄生穿鑿。如大集經中云：講者異說，如一斛水解一升酪，看似酪色，食則無味，天神瞋故，三災俱起等。又律云：比丘說法不觀時，反名綺語。此皆名非義也。邪說如火，燒壞善種，讚之如益薪，令邪見彌盛，業火蔓延，損害眾生。戒、定、慧三，不遵佛教，自謂教外別傳者，率皆邪耳。惡因無形，如飲毒在內，無瘡而死。故口招惡果，百劫千劫墮大地獄，飲銅汁，茹焦丸，鐵犁耕舌，苦報萬狀，不可抑忍。此皆舌根之虛妄以自咎也。

△二、作是下，覩相二：初、覩相奉教。初又四：初、空聲告示。

作是念時，空中有聲：南方有佛名栴檀德，彼佛亦有無量分身，一切諸佛皆說大乘除滅罪惡。

佛名栴檀德者，四德果成，如香普熏，令諸眾生離三惑臭，例有分身，如文。

△次懺已再禮。

如此眾罪，今向十方無量諸佛大悲世尊，發露黑惡，誠心懺悔。說是語已，五體投地，復禮諸佛。

以生死陰軀，詣實相理地，成五分法身，是以禮也。應了色心，叵得徧禮剎海一切如來，感應難思，如帝珠互映。不然，吾恐擲空餅以救火，以餅中無水，火必難滅矣。

△三光加

是時，諸佛復放光明照行者身，令其身心自然歡喜，發大慈悲普念一切。

聖人慈光垂照，行者稱性發心，以離計故，名為自然。慈悲二法，皆是無緣，拔性德之苦，無苦可拔，與性德之樂，無樂可與，如是與拔，徧十法界，故名一切。

△四說法。

爾時，諸佛廣為行者說大慈悲及喜捨法，亦教愛語修六和敬。

慈悲喜捨，名四無量心，此四通名。無量者，從境得名，以所緣眾生無量故，能緣之名，亦隨境無量。慈悲，如向所云。喜者，慶佗得樂，生歡悅心，無瞋無恨，無怨無惱，如是喜心，徧滿十方。捨者，緣佗眾生，無憎無愛，如證涅槃，寂然清淨，名之為

捨。如是四心，本是禪定，想佗眾生，與之拔苦，及與與樂，是諸眾生，實離苦，實得樂，廣如大論(云云)。教愛語者，四攝中之一，菩薩以善輭之言，隨順眾生，安慰開喻，令其聞者，生親愛心，可以受道。六和者，菩薩若善用六和者，則與一切冥同，善始令終，則能安立眾生於菩提道。和敬者，外同佗善，內自卑謙，故名也。一同戒和敬，二同見和敬，三同行和敬，四身慈和敬，五口慈和敬，六意慈和敬。

△二、奉教歡喜。

爾時，行者聞此教敕，心大歡喜，復更誦習，終不懈息。

領教不違，故勤誦習不懈息者，如救頭火然也。

二、助成中三：初、示理者，舌性覺常，本無生滅，三際俱空，與佛平等。過者，蓋由背於真覺，玅湛明性，甘苦相傾，妄生諸惡。諸佛法味，彌滿法界，不能別了，著生死有，故失真諦舌；不了法常，失俗諦舌；不知中道，失於佛舌。以失功德舌故，但貪著世間滋味，廣造諸惡。舌根惡業，招引苦報，則臨終時，先見鐵網，猛燄熾烈，周覆世界。亡者神識，下透掛網，倒懸其頭，入無間獄，發明二相：一者、吸氣結成寒氷，凍裂身肉；二者、吸氣飛為猛火，焦爛骨髓。報畢，為人謇吃喑啞。言無信者，佛法理味，不能宣說，猶如啞羊；二乘味空，猶若氷魚；棄甘露味，愛著無常等鹹苦酸味，未得滅度，而言已得，起於口過，飲無明毒，愛變易死。權教菩薩，徧能分別世、出世間種種藥味，令人服嘗。又復以數數於無數，猶是多端強說，讚歎偏假，離邊取中，名為邪見，而為淨名所呵者，是此也。唯佛一人是真語者，是實語者，餘皆妄語。二、設觀若欲脫者，當體舌根本真玅常，塵無所入，根無所出，根塵圓明，不可思議。以玅三觀，而於味塵觀不思議境，以橫豎八句破諸性，計類一念三千，觀之不入，勤修五悔，舌根罪垢銷落無遺。即於舌根駕白牛車，徑至寶所，然後其有所食噉，皆悉成甘露。三、果成能以一玅音徧滿三千界，乃至成佛菩提。即以味嘗施作佛事，出廣長舌，開導眾生。次起教令諸眾生，凡食啗時，知食集，知食苦，知食道，知食滅，知食無明，乃至知食老死，亦知食無明滅，乃至老死滅。又知食六蔽，知食六度，無量法門，於舌具足。當知舌之根塵是法寶藏，舌根懺悔，真實良導，凡聖事理，權實體用，自行化佗，豎深橫廣，為若此也。若非吾宗，孰能識之？

△空中復有下，第五、懺身意。亦應有四。若示過、明理等三，例前可知，不復再說。今但釋文耳。文為二：初、空聲教懺，二、行者問處。初又二：初、示相，二、結相。

空中復有微妙音聲，作如是言：汝今應當身心懺悔。身者，殺、盜、婬。心者，念諸不善事，造十惡業及五無間，猶如猨猴，亦如黐膠，處處貪著，徧至一切六情根中。

初又二：初勸懺，二述罪。勸懺言身心懺悔者，身為業具，心是業主，一往合論也。殺盜婬者，述罪也。殺有人畜，情及非情；盜有三寶，有主無主；婬有邪正，道及非道。廣如律中，若欲懺淨，須識罪相(云云)。心念不善，即意根貪瞋癡也。十惡決定，能牽來報者曰業，受形無間、壽無間、苦無間等報。猨猴等者，總喻意根也。取一捨一，五塵林中，跳躍不息，根為塵黏，殃及屢世。

△此六根者，第二相結。

此六根業，枝條華葉悉滿三界，二十五有一切生處亦得增長，無明老死十二苦事，八邪八難無不經歷，汝今應當懺悔如是惡不善業。

以一念心起，得繩前牽，故喻之以枝條等也。無明為根，愛水溉灌，遂得增長。惡業為枝條華葉，惡陰為苦果。一一根中，皆茂枝條，及繁華果，扶疎布濩，周覆大千。若使懺得其空，則罪根可拔，枝條華葉，不得不枯也。十二苦事，即十二因緣也。因緣即三道，合上煩惱為根，惡業為枝條，苦道為果。此荊棘樹，傷刺行人亦久矣，故名苦事。八邪八難者，再舉二十五有中之別報也。報非八正，故名為邪。婆娑問云：八邪支，幾欲繫？幾色界繫？幾無色界繫？答：邪見、邪精進、邪念、邪定，通三界繫。邪思惟、邪語、邪業、邪命，唯欲色界繫。有說：色界亦無邪命，彼不為活命，起身語業。見所斷者，謂邪見。三修所斷者，謂邪語、邪業、邪命。餘四通見修所斷。又八正道經，所出八邪，與此有異。一不諦見，謂不信布施，孝父母得福。二不諦念，謂不棄三毒。三不諦語，謂口多四過。四不諦治，謂不以精進治生死。五不諦求，謂不求正法，乃至四事，皆非法而求。六不諦行，謂多殺盜。七不諦意，謂生死事與意合。八不諦定，謂不止惡念。八難者，謂三惡道，及北洲長壽天，聾盲喑啞，世智辯聰，佛前佛後。如是邪難，靡不備歷者，皆由六根之所招引耳。生死根本，眾苦之源，在此而已。

△爾時，行者下，次問處。

爾時，行者聞此語已，問空中聲：我今何處行懺悔法？時空中聲即語是語：釋迦牟尼名毗盧遮那，徧一切處。其佛住處名常寂光，常波羅蜜所攝成處，我波羅蜜所安立處，樂波羅蜜滅受想處，淨波羅蜜不住身心相處，不見有無諸法相處。如寂解脫乃至般若波羅蜜，是色常住法故，如是應當觀十方佛。

文為二：初、明意，二、釋經。初文三：初、問處。所以者，立行趣果，要先立本。故大師云：懺不得空，罪不得滅。是故懺罪必須求處也。二、根有利鈍中，初問。前文懺訖，或佛光照，或佛稱讚。且如最初境界，位在初信，是因知罪性空，而位躋至此。何故六根懺訖，纔始問處？抑亦顯前但懺而無處也？答：根有利鈍。若利根者，或於法華座席已知，或今經佛加令知，或佛密說。故下重頌中，於一一根竝皆示處，以後顯前，驗非無處也。今為鈍根及未來世，是故問耳。況復大士起問，多被末代，亦如金光明經先明懺悔，至末方示空法，乃云為鈍根故。初問中言何處者，依、正二報，陰、入、界三，歷緣對境，心及心所，不知何者是行懺悔處。如弱喪人，今欲旋歸，苟不識還鄉之路岐，又慮裹糧之徒費，是故問也。二、答中意者，俾令行者了諸佛住處在眾生心中常住不滅，性亦周徧。脫或知之，則無量劫於平等性中起分別，清淨心中生染著，罪則滅矣。正答中有二：初、以身土不二答，次、體德本一答。初言釋迦遮那等者，元由法應體一，身土無殊。寂光若徧，法身若徧，寂光、法身，一體異名。修德依性，故名住處。一切處者，十法界、陰、入、界，因果、迷悟、凡聖、事理，悉是寂光，名佛住處。眾生狂勞，迷以為物，為物所轉，當知佛住即眾生性。

次助成，又二：初引證，二類結。初又三：初大方廣圓覺云：一切如來光嚴住持，是諸眾生清淨覺地，平等本際圓滿十方。次楞嚴云：陰入界皆如來藏，本無生滅。三大品云：色前後際斷，受想行識乃至一切種智亦前後際斷。以前後際斷故，一切法亦斷。又云：諸佛離佛性，菩提離菩提性。二類結，又二：初類同。若爾，亦是眾生離眾生性，佛能住空、佛所住空。眾生雖迷，心及心所一切皆空，罪依心住。心既空已，罪無住處。當知清淨覺地、如來藏三際斷處，皆名佛住，悉常寂光也。二常波羅蜜下，以德體本一答，又二：初泛示四德。言常波羅蜜等者，泛釋四德也。法身、般若、解脫，一一皆具常樂我淨。今先示法身四德。次別解者，法身無二死故常，諸法皆常，名攝成處。法身具八自在為我，為諸法所依止，名安立處。不受二邊之苦為樂，滅受想乃至苦故，身無身相，心無心相，身心寂滅，無別所住，名不住身心相處。一一皆是性德涅槃，名波羅蜜到彼岸也。涅槃經云：我無我而不二，真常義也。以眾生顛倒，心無常故，見諸法無常，喻如醉人見日月轉。若依四德之常，名得處也。次釋寂義。不見有無者，有即生死，無即涅槃，稱性本無，名為不見。智冥此理，惑不能繫，名寂解脫。般若者，釋光義也。三智一心，自體寂照，餘二德不委示，以存略故，故云乃至。色常者，色即智

故，色常般若亦常。如是者，結勸也。即指玆處，名為如是。寂光體空，泯身心相，名如。徧一切處，名是佛住。如是若觀寂光猶如太虛，無所不徧，則見十方一切諸佛亦徧。

△三、時十方下，諸佛應現。文為二：初、勸修觀法，二、功成入位。

時，十方佛各伸右手摩行者頭，作如是言：善哉！善哉！善男子！汝今讀誦大乘經故，十方諸佛說懺悔法。菩薩所行，不斷結使，不住使海，觀心無心，從顛倒想起。如是想心，從妄想起，如空中風，無依止處。如是法相，不生不沒，何者是罪？何者是福？我心自空，罪福無主。一切諸法，皆亦如是，無住無壞。如是懺悔，觀心無心，法不住法中，諸法解脫，滅諦寂靜。如是想者，名大懺悔，名莊嚴懺悔，名無罪相懺悔，名破壞心識懺悔。

初又二：初別修觀法，次別結觀法。初又二：初觀王，次觀所。初又三：初云不斷者，菩提即煩惱，無二無別。若斷煩惱，是斷菩提，以體即故，故云不斷。又煩惱非菩提，猶如鵝王歐水中乳，以體離故，故云不住。次別明三觀者，諸法實性即畢竟空，離四絕百，故云無心，即理觀也。從顛倒起者，以法性本空，無明故有，即事觀也。如是者，事理俱中，非事故不生，即理故不沒，即非事非理觀也。何者下，檢心離著。罪福者，六凡罪、四聖福、九界罪、佛界福。佛界罪福不逾一念，念體本空。有罪福者，如空中華，華無實體，猶眼病故，空結為華。若眼病除，空華即滅；心主若亡，空華罪福一切清淨。故云深達罪福相，徧照於十方。又師子菩薩曰：罪福為二，若達罪性，則與福性無異。以金剛慧決了此相，無縛無解，是為入不二法門。如是檢者，外人單複具足，及無言見，闇證禪人，四教四門，不得方便，多墮癡空，撥無因果，倚空起見，生死浩然，如來說為可憐愍者。一切諸法者，即心所法也。向以性空撿王無主，今以心所例王亦然，根死枝枯，法體如是。心所是煩惱故無住，是菩提故無壞，亦同不斷不住之義也。觀心無心者，觀心王而王泯也。次文云法不住法中者，觀心所而所亡也。心王心所，是生死根本，元因境生，今內外推求，境不可得，故王所泯也。所言法者，禪波羅蜜云：心數為法，心王為心，受想行為法，識陰為心，所緣為法，能緣為心，能生為法，所生為心，所觀之境為法，能觀之智為心。心既不自住，當知心數及受想行，亦不自住。諸法者，指上諸種法也。以性空故，無有可住，稱本離念，是故寂靜，而所亦滅也。如是想者，以三諦總結也。大即中道，莊嚴即假，無罪相即空。破壞心識者，是三俱破著故。

△第二、行此下，功成入位。文有二：初、正釋，二、助成。初又二：初、通示。

行此懺悔者，身心清淨，不住法中，猶如流水，念念之中得見普賢菩薩及十方佛。

言身心者，身兼五根，五根精明，故云清淨。不住法者，不住境法，不住智法，非不住境智法，乃至一切法，以性空故，實無所住，而住般若中，故得念念之中，疾入薩婆若海，如駛流水。心純是法，而與佛菩薩氣類交接，故云見也。

△次別示真空。

時諸世尊以大悲光明，為於行者說無相法，行者聞說第一義空，行者聞已心不驚怖，應時即入菩薩正位。

夫入空者，前心為難，內冥真空，外假佛力，乃可入位。第一義者，實相之所以也。諸義之中，實相第一，名第一義。經云：有業有報，不見作者，名第一義空。心不驚怖。徹三諦底，故聞之不驚；亘法界際，故聽之不怖。又聞思已著，故不驚；修慧功圓，故不怖。能所頓亡，修性泯合，玅證無生，登薩雲地也。

助成中入位者，經云：觀無相法，如是相應，不生二解，初發心時，便成正覺。釋論云：住前凡修四法，方可入位，所謂發心、修行、大悲、方便。今經燒香散華，發大乘意，即發心也；讀誦懺悔，正定獲持，義當修行也；自然歡喜，發大慈悲，即大悲也；諸佛摩頂，為說圓空，即真方便也。經具四法，故入正位。

法華疏云：普賢觀五品在十信中。明意稍難見，遂開每品為二，以對十信。又止觀云：普賢觀以五品為十信。大師雖有難見之語，而記主不釋出之，又不為點出無生忍前十種證相。今之義疏，故不敢輒指五品對十信之文，留俟後賢也。

△佛告下。以懺悔之道結顯玅用。

佛告阿難：如是行者名為懺悔。此懺悔者，十方諸佛、諸大菩薩所行悔法。

如文。

△又佛告下。一經將畢，如來又勸又讚。詳上文已來，亦多番矣。儒書尚云：至于再，至于三。況佛道微玅，又勸又讚者，欲使行者起殷重心也。

佛告阿難：佛滅度後，佛諸弟子若有懺悔惡不善業，但當讀誦大乘經典。此方等經是諸佛眼，諸佛因是得具五眼。佛三種身從方等生，是大法印般涅槃海，如此海中能生三種佛清淨身。此三種身，人天福田，應供中最。其有讀誦大方等典，當知此人具佛功德，諸惡永滅，從佛慧生。

文為三：初、舉行勸修，二、歎經功德，三、結讚持者。初文云但當誦者，前文標釋，此中結要。有相安樂行，必也無惑矣。誦經之法，如大師觀心誦經(云云)。次歎者，一乘至要，萬行根本，諸佛因此而成正覺，其功極深，是以歎也。是諸佛眼者，無離文字，說為佛眼也。文字性離，即是佛眼。五眼者，世俗文字，是因緣所生。法即肉、天二眼，即空慧眼，即假法眼，即中佛眼。廣辨五眼，如淨名疏(云云)。豈獨五眼從方等生，法、報、應三亦從此生。從佛口生，斯之謂歟？法印者，印有四。今云大者，以揀小乘三印。若從開顯，四印即一，無非實相。廣辨印，如地持、大論等文(云云)。一乘三德，號般涅槃，既深且廣，故云海也。如此海中者，此指理性為能生，三皆修滿，故云能生三種。亦可教談實相，名教為印；印具諸法，又名教為印，以今文是歎教故也。此三種身，下一切凡聖依之，以為植福境，更無過者，故云最也。餘經聞之，尚同供諸佛之福，勝三恒沙，況此經三止而方談，十番而稱讚耶？結中諸惡永滅，即斷德也。從佛慧生，即智德也。得佛法分，成真佛子。

△爾時下，第二、偈文為二：初十二行半各頌六根以示處，次兩行總頌六根而起妄，次半行結勸。初文重頌六節，一一頌中皆各有示處：初一行半頌眼根。

爾時，世尊而說偈言：

若有眼根惡，業障眼不淨，但當誦大乘，思念第一義，是名懺悔眼，盡諸不善業。

初二句舉過。障通於三，根惡是報，業兼煩惱。次二句示處。誦屬有相，念屬無相，相無相一，滅罪之要。次二句結。

△二、二行頌耳根。

耳根聞亂聲，壞亂和合義，由是起狂亂，猶如癡猨猴。但當誦大乘，觀法空無相，永盡一切惡，天耳聞十方。

初一行舉過。聞亂聲者，五聲惑耳識也。始螺髻仙人聽歌，終飲光聞琴起舞，雖淺深不同，皆為聲亂也。和合義者，亦該於深。若事和合，則眾同水乳；忽聞兩舌，則鬪諍斯起。理和則三諦體即，若聞但空偏假，則異計生。但當下二句，示處。永盡下二句，結益。天耳者，理應具五，且約天為言，又是佛天耳耳。

△三、二行頌鼻。

鼻根著諸香，隨染起諸觸，如此狂惑鼻，隨染生諸塵。若誦大乘經，觀法如實際，永離諸惡業，後世不復生。

初一行舉過，以聞香故牽動餘根，故云諸觸。前文云臥者皆起，即隨眠煩惱起也。若誦下二句，示處。如實際者，觀於根塵一一

皆入如實之際，即中道也。永離下，結益。佛鼻顯已，無業牽報故不復生。

△四、一行半頌舌根。

舌根起五種，惡口不善業，若欲自調順，應勤修慈心。思法真寂義，無諸分別相。

初二句舉過。五種者，口四之外加誹謗正法，舌過無量，此五皆攝。若欲下一行，示處。自調順者，順於本性背塵合覺也。佛無一切心唯有慈心，慈是菩提之本，故又勸修也。但文略結益耳。

△五、一行半頌意根。

心想如猨猴，無有暫停時。若欲折伏者，當勤誦大乘。念佛大覺身，力無畏所成。

初半行舉過，次一行示處。大覺身者，應具三身。禪門云：惡覺思惟者，應念報佛，佛從無量功德生。今舉十力、四無畏耳。

△六、三行頌身根。

身為機關主，如塵隨風轉，六賊遊戲中，自在無罣礙。若欲滅此惡，永離諸塵勞，常處涅槃城，安樂心憺怕。當誦大乘經，念諸菩薩母，無量勝方便，從思實相得。

初一行舉過機關主者，光明疏指業為主，根識猶如看人。今文似直以身為主，塵隨風轉，如果因業牽。果者，木偶耳。六賊於根，恣造業惑，無法可制，名無罣礙。次一行示修因諸塵勞者，八萬四千不一之謂也。涅槃城者，觀身實相，寂理高固，可以防非，故喻之以城也。次一行結勸。初二句勸一切菩薩皆從權、實二智而生，故經云：智度菩薩母，善權方便父。故舉此以勸也。次二句結方便者，聖人化物之善權也，而有法用、能通、秘妙之別。此三方便，關五時，攝八教，故云無量。以實相一法，具足諸法，不得則已；若或得之，則一中解無量，實中解權。故舉此以結懺六根罪。示處之文，眼曰第一義，耳曰空無相，鼻曰如實際，身曰真寂義，意曰大覺身，身曰涅槃城。雖六名不同，皆實相耳。學者無以名惑，體

△次總頌起妄。

如此等六法，名為六情根，一切業障海，皆從妄想生。若欲懺悔者，端坐念實相，眾罪如霜露，慧日能消除。是故應至心，懺悔六情根。

初一行，指起妄之源。六情根者，能生妄也。業障海者，所生妄也。六凡九界有河洄，復沒眾生，浩然無涯，如空中華，從空而有，此想不真，故有流轉。次一行，示滅妄之法。初二句，示能除之方。端坐者，通舉身儀。念實相二句，直示理觀。以難思三觀，照微妙三諦，事理包并，十乘兼備，念之一字，眾妙之門。

大論云：欲斷諸有苦，應當觀實相。又楞嚴云：二者無始菩提之清淨體。則今識精緣所遺者。次二句，所除之惑。染惡迷情名霜露，罪即實相名慧日，杲日銷於霜露，玅慧照於眾罪，霜不可不銷，罪不可不滅。後半行，結勸，如文。

△第三、流通。文為二：初、如來付囑，二、經家結益。初又二：初、總明付囑，二、別示方法。初又三：初、囑阿難，三、明勸修，三、示邪正。

說是偈已，佛告阿難：汝今持是懺悔六根觀普賢菩薩法，普為十方諸天世人廣分別說。

初阿難是持法者，信順力深，正法之水，可以注當，煩汝宣傳，至未來世。持是懺悔者，付大用也。觀普賢法者，付宗體也。法華神力，結要流通，皆其例也。

△次、結勸，有四：初、捨喧鬧勸。

佛滅度後，佛諸弟子若有受持、讀誦、解說方等經典，應於靜處、若在塚間、若林樹下、若阿練若處。

夫入道者處須靜，城市闐闐非其宜也。頭陀有十二，今舉其處有三：阿練若，此云閑靜處，即空迥地，或一放牧聲、一鼓聲皆可；修禪有十利益，委如餘文；約觀解處，如上觀(云云)。

△念力等者。次舉見佛勸。

讀誦方等，思大乘義，念力強故，得見我身及多寶佛塔、十方分身、無量諸佛。

強者，揀非輭夫也。有非常之功，必見非常之人，所見之相，廣如上說。

△三、受供勸。

普賢菩薩、文殊師利菩薩、藥王菩薩、藥上菩薩，恭敬法故，持諸玅華住立空中，讚歎恭敬行持法者；但誦大乘方等經故，諸佛菩薩晝夜供養是持法者。

文殊，此云玅德，覺性分明，常樂昭著，故名也。藥王以燒身得忍，弘通玅教，今正是時。皆持一實之華，住寂光空中，雖讚敬行人，引進末學，正為荷法恩深故也。反受供養者，以行人所持之法，是佛師故。大覺世尊，雖曰應供，亦乃供應。

△四、滅罪勸者。

佛告阿難：我與賢劫諸菩薩等及十方諸佛，因思大乘真實義故，除却百萬億劫阿僧祇數生死之罪；因此勝玅懺悔法故，今於十方各得為佛。若欲疾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若欲現身見十方佛及普賢菩薩，當淨澡浴、著淨潔衣、燒眾名香，在空閑處應當讀誦大乘經典、思大乘義。

三種懺法勢力雄猛，同居變易罪若空華，故使百萬億劫之罪一懺即滅，十方為佛推功在茲，末後結勸。若欲疾成者，結上引行勸；若欲現身等者，結上示處勸。洗浴者，示方法也。能洗表般若，所洗表法身，燒香表解脫，軌儀既備妙果當剋。

△三、示邪正

佛告阿難：若有眾生欲觀普賢菩薩者，當作是觀。作是觀者，是名正觀；若佗觀者，名為邪觀。

正觀者，中道名正，空假皆正。用觀普賢，非心外法，是心是普賢，是心作普賢，能所泯絕，名正觀也。若空假非中，心外有法，皆名為邪。又行人用觀之時，見聖像者，或慮是魔，當用三種法驗之，委如禪門(云云)。問：佛果最，何故捨果而觀因人？因人又多，何故偏觀普賢？答：略有四意：一、專觀極因，一人令心無異緣故；二、根機宜此，得四悉益故；三、釋迦一化，是行門主故；四、此經與法華勸發連接，彼此談行，誓願重故。問：經云：得見普賢。不知經流此國，嘗有人見之不？答：菩薩具冥顯兩應。顯應者，如智論中，有比丘名摩訶羅，嘗在一窟中讀法華經，見有一金色光明人，騎白象，合掌而為供養，自謂是普賢。又南嶽禪師誦經之時，得普賢摩頂，而涌生肉髻。又僧傳道潛禪師於錢唐梵天塔前修懺時，普賢乘象，鼻垂至地，其實應現徧十方界。且引此三耳。若其冥應，如普賢自云：是人罪障，設不見我，我於闇中為其摩頂。是知是人覆護羣生，功德利益，不可思議。

△二、從佛滅度後下，示佛後修行方法，有二：初、總明勝利，有滅惡生善之功；二、若聲聞人下，別示懺法，有出家、在家之異。初又二：初、滅惡，二、生善。

佛滅度後，佛諸弟子隨順佛語行懺悔者，當知是人行普賢行。行普賢行者，不見惡相及惡業報。其有眾生，晝夜六時禮十方佛，誦大乘經，思第一義甚深空法，一彈指頃，除却百萬億阿僧祇劫生死之罪。

初文有二：初滅因惡，次滅果惡。初滅因云相者，表墮不如意處，業能牽報，惡因既轉，則不受苦報也。業相，如止觀業相境(云云)。次滅惡果者，以空慧甚深，徹實相底，了修惡即性，達染體本虛，彈指之喻，為不誣也。一燈破千年之闇，豆火焚千丈之薪，借近喻遠，孰不信之？

△次、若欲疾成下，別明生善。善者，謂戒也。戒有二：初、發得，次、誓得。

行此行者，真是佛子，從諸佛生，十方諸佛及諸菩薩為其和尚，是名具足菩薩戒者，不須羯磨自然成就，應受一切人天供

養。

發者，緣因開發，佛子義成，慧從佛生，非子何謂？菩薩戒者，十重、四十八輕、八萬威儀等也。不須羯磨者，不藉緣也。受供養者，以持戒之人福德厚重，供之者福過供佛，故梵網有日食三兩金之勸。苟戒根不淨，佛有明訶，不得受施利如葶藶子大。又寶梁經謂破戒比丘大地無咳唾處，學者讀之可以自省。

△二、自誓中三：初、依聖力，二、正自發誓，三、誓已回向。

爾時，行者若欲具足菩薩戒者，應當合掌，在空閑處徧禮十方佛，懺悔諸罪，自說已過，然後靜處白十方佛而作是言：諸佛世尊常住在世，我業障故，雖信方等，見佛不了。今歸依佛，唯願釋迦牟尼正徧知世尊為我和尚。文殊師利具大慧者，願以智慧授我清淨諸菩薩法。彌勒菩薩勝大慈日，憐愍我故，亦應聽我受菩薩法。十方諸佛現為我證，諸大菩薩各稱其名，是勝大士，覆護眾生，助護我等。

初又二：初方便，次求師。初禮佛者，方便懺障戒罪也。雖不若梵網有求見相之文，於義非無也。次求師者，將服戒纓須賴聖師，唯佛菩薩是具三聚淨戒者，今起持心賴師覆護，則無作可發。若就凡師納戒，梵網具二師，地持但一師，今從聖求師至于五

△次自誓中二：初要制乞戒，次三歸納法。

今日受持方等經典，乃至失命，設墮地獄受無量苦，終不毀謗諸佛正法。以是因緣功德力故，今釋迦牟尼佛為我和尚，文殊師利為我阿闍黎，當來彌勒願授我法，十方諸佛願證知我，大德諸菩薩願為我伴。

要制者，戒法尊重，非輕心可發。論云：若輕浮心，體是無記，不發無作。又不作持戒心者，亦不得戒。若作來世具戒遠緣，則無不可也。比見為傳戒師者，戒品不具，況復希利之心在前，羯磨之辭懵然不識，重輕條制略不知之。戒有明訶，一一法不知，而為佗人作師受戒者，犯罪。設有得戒，犯已再受者，必須懺悔。見好相已，聽增益受。去聖漸遠，師徒合雜，事同兒戲。嗚呼！戒法崩壞，以至於此。寄語後學，當尊重正法。是故今文有設墮地獄不謗佛之辭，蓋以戒慧尊勝故爾。

△次三歸納法。

我今依大乘經甚深玅義，歸依佛、歸依法、歸依僧。如是三說。歸依三寶已，次當自誓受六重法。受六重法已，次當勤修無礙梵行，發曠濟心，受八重法。

文為三：初文者，大小二乘皆三自歸。然三歸之理，體是法性，識之者寡。大經云：阿羅漢不知三寶常住者，所有禁戒亦不具

足。又勝鬘經云：若不知常住，所有三歸皆不成就。是故今經稱為玅義，旨在於此。三寶雖是一體，體名甚深；歸須從果，果名玅義。因果不二，我今歸依。歸名還源，依名仗托，無作玅戒自茲而起。次六重法者，是優婆塞戒也，謂不殺、不盜、不謂得上人法、不婬、不說眾過、不沽酒。善戒經云：菩薩有二種：一、在家，二、出家。在家六重，出家八重。然善戒經中八重戒中但出家四，而前四不出，但云四重如前，恐只是殺、盜、婬、妄耳。後四者，文云：菩薩若為貪利養故，自讚其身，得菩薩戒，住菩薩地。是第五重法。若有貧窮及病人來乞索，不施錢物求法者，不施一偈。是第六重法。若瞋不應加惡，若以手打或杖或石，心懷瞋恨等者。是第七重法。若有同師同學誹謗菩薩方等法藏，受學頂戴相似非法者，不應共住。若定知已，不得向人讚歎其德。是菩薩第八重法。經文廣明菩薩戒法(云云)。

△三、誓已回向

立此誓已，於空閑處燒眾名香，散華供養一切諸佛及諸菩薩大乘方等，而作是言：我於今日發菩提心，以此功德普度一切。作是語已，復更頂禮一切諸佛及諸菩薩，思方等義。一日乃至三七日，若出家、在家，不須和尚、不用諸師、不白羯磨，受持讀誦大乘經典力故、普賢菩薩勸發行故，是十方諸佛正法眼目。因由是法，自然成就五分法身：戒、定、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。諸佛如來從此法生，於大乘經得受記莂。

文有四：初、供佛荷恩，二、發心度生，三、徧禮增進，四、五分結成。初文可解。次以戒善普資法界。菩提心者，正覺心也。理應依無作四諦以陳四弘，虛空可盡，度生之心不可盡。三、禮敬思義至三七者，且依今經所制邊期見普賢也。四、但受持者，推功有在。五分法身義通大小，今身在大，前三在因，戒則中道一切，定則本性健相，慧則一切種智；後二在果，解脫則惑累進斷，知見則分別無錯。三雖在因，今從果說，故皆法身也。

△若聲聞人下，次示出家、在家懺。文為二：初、約人勸修，二、結示利益。初為三：初、出家五眾，二、在家二眾，三、王臣豪族。初又三：初、牒犯戒人，二、勸令懺悔，三、結益。

是故，智者！若聲聞人毀破三歸、五戒及八戒、比丘戒、比丘尼戒、沙彌戒、沙彌尼戒、式叉摩尼戒及諸威儀，愚癡、不善、惡邪心故，多犯諸戒及威儀法。

初聲聞人者，此牒初心人也。若至煖頂自發定共，初果已去發道共，必無毀具足戒至摩尼戒也。毀三歸者，發邪見也。五戒可解。八戒者，五加：不著華鬘、不歌舞伎樂、不坐高勝牀。沙彌戒，八加：不捉金銀生像及不過中食。式叉摩尼，此翻學法女。

佛制受沙彌尼戒已，更用六法調心，慮在家時腹中懷妊故，六法滿已方受尼大戒。及諸威儀者，八萬等威儀也。愛見二心名為不善，惡邪羅剎毀乞浮囊，設或從乞當自沈溺。

△次勸令悔過。

若欲除滅令無過患，還為比丘具沙門法者，當勤修讀方等經典，思第一義甚深空法，令此空慧與心相應。

具沙門法者，戒根完足也。小懺六聚各有法式，今依大乘修習空法，心境俱空，罪不罪不可得。如此了達者，翻大地則艸木俱死。

△三、結益。

當知此人於一念頃，一切罪垢永盡無餘，是名具足沙門法式，具諸威儀，應受人天一切供養。

一切罪垢，是五眾遮性也。具沙門法，是三聚還生也。受人供養者，功推大教也。

△次在家二眾。

若優婆塞犯諸威儀，作不善事。不善事者，所謂論說佛法過惡，論說四眾所犯惡事，偷盜、婬泆，無有慚愧。若欲懺悔滅諸罪者，當勤讀誦方等經典，思第一義。

優婆塞，此云近事。男不列優婆夷者，略之耳。不善事，即犯五戒與六重也。論說過惡，六中最重之過也。

△三、王臣之貪，又二：初、示罪，二、正懺。

若王者、大臣、婆羅門、居士、長者、宰官，是諸人等，貪求無厭，作五逆罪，謗方等經，具十惡業，是大惡報，應墮惡道，過於暴雨，必定當墮阿鼻地獄。若欲除滅此業障者，應生慚愧，懺悔諸罪。

初示罪者，若春秋時殺君三十六，洎始皇吞併六國，煬帝造逆等。臣之貪，若石季倫等，乃此土也。闍王殺文，調達造逆，乃彼土也。逆加謗法，報在泥黎。楞嚴云：因地不直，果招紆曲。

△二、云何下，正示懺法。

云何名為剎利居士懺悔罪法？懺悔者，但當正心，不謗三寶，不障出家，不為梵行人作惡留難，應當繫念修六念法，亦當供給供養持大乘者，不必禮拜，應當憶念甚深經法第一義空。思是法者，是名剎利居士修第一懺悔。第二懺悔者，孝養父母，恭敬師長，是名修第二懺悔。第三懺悔者，正法治國，不邪枉人民，是名修第三懺悔。第四懺悔者，於六齋日，勅諸境內力所及處，令行不殺。修如此法，是名修第四懺悔。第五懺悔者，但當深信因果，信一實道，知佛不滅，是名修第五懺悔。

經云：剎利王有五種重罪，墮於惡道：一、強奪三寶物，二、誹謗正法，三、惱害佛之弟子，四、作五逆罪，五、教行十惡。今初，不謗三寶等即止善，修六念法等即行善。不必禮者，以姓貴故多慢，佛且聽之。既云供給，此似懺第一、奪三寶物罪。第二、孝父母，承顏無違，有隱而無犯，若大舜事瞽叟，號泣於旻天也。敬師長，左右就養，服勤至死，若晉帝事王祥於太學也。此似懺第四、作五逆罪。第三、正治者，法天行道，賞罰必當，宥過無大，刑故無小。不枉民者，恢解網之仁，有納隍之慮。此似懺第三、害佛弟子之罪。第四、制令不殺，天子以好生惡殺為德，仁及飛走，澤及禽魚，亦止行二善之最也。六齋日，如大論(云云)。此似懺第五、教十惡罪。第五、信因果者，善因果譬聲清響順，惡因果喻形曲影凹。信一實則諸法實相，佛不滅則三身常住。事理明白，知之不疑，故曰深信。此似懺第二、誹謗正法罪。

△佛告下。結勸顯益。

佛告阿難：於未來世，若有修習如此懺悔法，當知此人著慚愧服，諸佛護助，不久當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慚愧者，慚四十位之聖天，愧十信之賢人。又慚第一義天，愧聖賢之人。若無慚愧，乃裸露人也。今既入位，是披慚愧服也。法身冥資，成佛在即，故曰不久。

△二、經家結。

說是語時，十千天子得法眼淨。彌勒菩薩等諸大菩薩，及以阿難，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

法眼淨者，小則初果，大乘五眼判之。法眼在八九等信，今是入住，以佛眼名法耳。喜亦通深，乃至十地得法喜也。奉行自行化陀，同歸密藏。

佛說觀普賢菩薩行法經

觀普賢菩薩行法經義疏卷下(終)

天台山沙門亮潤分會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